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H LIEN INDUSTRIAL CO., LTD.

股票代號：2024

一〇〇年度  
年報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邱明垣  
職稱：財務部 協理  
電話：(03)477-2797ext3006  
電子郵件信箱：[bruce@mail.chihlien.com.tw](mailto:bruce@mail.chihlien.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許樹坤  
職稱：稽核室 協理  
電話：(03)477-2797ext3008  
電子郵件信箱：[hsu@mail.chihlien.com.tw](mailto:hsu@mail.chihlie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縣新屋鄉中興路 480 號  
電話：(03)477-2797  
工廠：桃園縣新屋鄉中興路 480 號  
電話：(03)477-2797

三、股務代理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B2  
網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名稱：黃柏淑、許育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chihlien.com.tw>

# 目 錄

<b>壹、致股東報告書</b> .....	1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一〇一年營業計劃概要.....	1
<b>貳、公司簡介</b> .....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b>參、公司治理報告</b> .....	5
一、組織系統及各部門主要負責業務.....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情形.....	1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 資訊.....	2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	20
<b>肆、募資情形</b> .....	21
一、資本及股份.....	2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2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4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24
<b>伍、營運概況</b> .....	25
一、業務內容.....	2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2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30
四、環保支出資訊.....	30
五、勞資關係.....	31
六、重要契約.....	31

陸、財務概況.....	3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3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3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3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3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6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9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2
一、財務狀況 .....	92
二、經營結果 .....	93
三、現金流量 .....	9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9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劃 .....	94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	95
七、其他重要事項 .....	96
捌、特別記載事項.....	9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9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9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98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100 年度營業實施概況

###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0 年度營收淨額為 1,942,721 仟元，較 99 年度 1,749,768 仟元成長 11%、營業毛利為 232,051 仟元，較 99 年度營業毛利 184,560 仟元成長 26%、營業淨利為 148,368 仟元，較 99 年度營業淨利 109,654 仟元成長 35%。營業外收(支)淨額較 99 年度減少 45,580 仟元，主要係子公司由盈轉虧及 99 年度認列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所致。100 年度全年稅後淨利 122,018 仟元，雖較 99 年度稅後淨利 126,530 仟元微幅減少 3.6%，卻是本公司近十年來，連續二年獲利每股盈餘達 1 元以上且擬分配現金股息回饋股東。

### 2.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00 年)

財務收支項目	金額 (新台幣仟元)	獲利能力項目	%
營業收入淨額	1,942,721	資產報酬率	5.94
營業成本	1,710,67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14
營業毛利	232,051	營業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3.27
營業費用	83,683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0.56
營業淨利	148,368	純益率	6.28
營業外收(支)淨額	(30,335)	每股盈餘 (單位：元)	1.09
稅前淨利	118,033		
稅後淨利	122,018		

資料來源：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研究發展狀況：

- (1)、添購機具並改善鋼棒製程，使得棒鋼直度更加穩定，金屬表面更光滑無瑕疵。
- (2)、配合客戶需求，積極開發新產品及製程調整，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 (3)、持續投入線上噴砂，降低環保污染支出。

## 二、101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面對歐債風暴對全世界景氣復甦的斷傷，仍需小心謹慎、持盈保泰；各國政府為了維持適度的經濟成長，仍將以寬鬆的貨幣政策為主要思考，因此也不必太過悲觀看待。新的一年，全體員工都將秉持以下原則全力以赴。

### 1、經營方針

- (1)、持續強化人員各項專業訓練，貫徹全公司品質管理，提供客戶滿意服務。
- (2)、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提升產能利用率，精進各項製程，提高產品良率。
- (3)、持續落實「創新、成長、服務、人和」之經營理念，達成年度銷售目標。
- (4)、重視成本，勇於創新，突破觀念，團隊合作，利益共享，回饋股東。

### 2、營業目標：

相較於 100 年度，本年度銷售量值目標，預計持平或小幅成長。

### 3、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固守本業品質，提升產品競爭力，逐步增加汽車材料產品比重。
- (2).拓展外銷及直接客戶比重，繼續加強球化線材市場開發。

### 4、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本公司雖然已從過去的財務困境中走出來，然而市場及同業間的競爭更甚以往，為保持競爭力，必需持續投資，提升人力資源，並視資金情況，更新生產設備。
- (2).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受到法規環境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惟本公司將持續注意兩岸 ECFA 後續發展及碳排放等環保議題。
- (3).經建會表示，歐債衝擊減緩，爆炸性影響已經解除，但歐盟國家的政府支出緊縮，全球間接性影響還是存在，預估歐債問題還需要 3 至 5 年的「療傷止痛期」，當前景氣仍算趨緩，未來景氣可望逐步回升改善，溫和復甦。

### 5、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專注本業，不做高風險投資，持續精進製程能力，加強客戶服務。
- (2).尋找開發利基型新產品，減少現有產品過渡競爭風險。
- (3).開發海外市場，評估赴東南亞國家投資設廠可行性。

董事長：劉春興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2 年 9 月 3 日

###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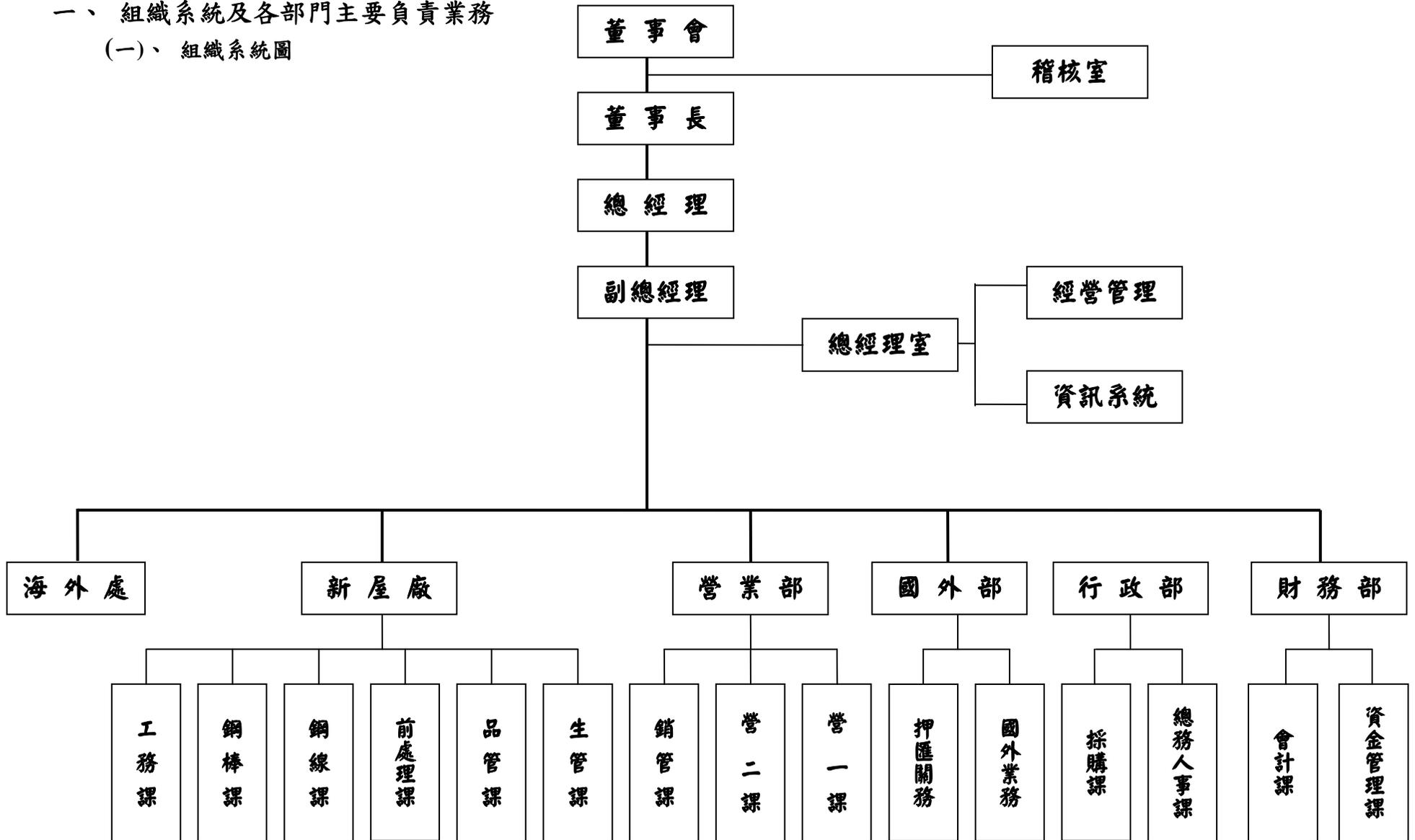
- 62 年 1. 公司設立資本額 NT3,000,000 元
- 64 年 1. 現金增資,變更資本額為 NT25,000,000 元  
2. 購入桃園縣觀音鄉草漯村 200 號,並興建國內最早開發快削鋼先驅工廠
- 65 年 1. 本公司成為鋼鐵公會及鋼線鋼纜公會之會員工廠  
2. 年度營業額突破 NT100,000,000 元
- 67 年 1. 現金增資,變更資本額為 NT50,000,000 元  
2. 興建原料倉庫及第二電器室
- 68 年 1. 重建酸洗廠房
- 69 年 1. 開發鉻鈮合金鋼,提升製造螺絲起子高品質之原料。  
2. 積極拓展外銷,年營業額 NT420,000,000 元,列國內 500 大民營企業。
- 71 年 1. 擴展洗線廠房  
2. 成立品管圈活動推行委員會及觀音廠推行小組  
3. 取得中央標準局商品註冊證
- 72 年 1. 推動全廠員工 Q.C.C 教育訓練活動
- 74 年 1. 增建包裝成品倉庫
- 75 年 1. 開發不銹鋼系列產品  
2. 參加中華民國品質管制協會團體會員
- 76 年 1. 增資變更資本額為 NT 10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 24,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26,000,000 元  
2. 興建棒鋼伸線廠房及成品倉庫各一棟,並增設生產不銹鋼線用熔化熱處理爐一套
- 77 年 1. 經濟部工業局中衛工廠制度推動小組輔導
- 79 年 1. 合併信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廠,增資變更資本額為 NT 160,000,000 元
- 80 年 1. 商請台墾企業管理顧問公司指導會計制度的合理化
- 81 年 1. 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39,000,000 元,資本額變更為 NT 199,000,000 元。
- 82 年 1. 現金增資 NT 95,52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 39,8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56,317,000 元,資本額變更為 NT390,637,000 元;並依法向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申請補辦公開發行。
- 83 年 1. 83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通過改選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董事由原先五人增為七人  
2. 盈餘轉增資 NT 39,063,700 元,資本額變更為 NT429,700,700 元
- 84 年 1. 盈餘轉增資 NT 51,564,08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21,485,040 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NT502,749,820 元  
2. 84 年 10 月 21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改選第九屆董事及監察人,董事由原先七人增為九人

- 3.84年12月5日觀音廠正式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2/CNS12682 品質系統認可登錄
- 4.84年12月30日公司股票正式以第二類股掛牌上市買賣
- 85年
- 1.現金增資 NT25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51,721,689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25,137,491 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NT829,609,000 元
  - 2.85年9月25日鳳山廠正式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2/CNS12682 品質系統認可登錄
- 86年
- 1.資本公積轉增資 NT82,960,900 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NT912,569,900 元。
  - 2.購置位於桃園縣新屋鄉土地及廠房，供觀音廠遷廠用，以擴充產能，創造新猷。
  - 3.86年6月轉投資「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大陸東莞廠設立「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 87年
- 1.辦理現金增資五億元作為遷建新屋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用，以期擴充產能，增加產品多樣化，提升品質，成為領導市場之先驅。
  - 2.資本公積轉增資 NT91,256,990 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NT1,503,826,890 元。
  - 3.87年8月21日股東臨時會通過改選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董事由原先九人減為三人。
- 88年
- 1.資本公積轉增資 NT45,114,806 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NT1,548,941,690 元。
  - 2.88.9.20 新屋廠建廠完成，正式啟用。
- 89年
- 1.辦理庫藏股減資 NT52,670,000 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1,496,271,690 元。
- 91年
- 1.董事長變更為劉春興。
- 94年
- 1.處分鳳山廠於94年5月辦理完成。
  - 2.處分民權東路辦公室於94年7月辦理完成。
  - 3.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NT565,271,690 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931,000,000 元。
- 95年
- 1.95.6.23 股東常會通過改選第十三屆董事及監察人，董事由原先三人增為五人。
  - 2.95.6.28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案 NT90,000,000 元，每股折價發行 8 元，95.07.20 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1,043,500,000 元。
  - 3.處分觀音廠於95.9.26 辦理完成。
- 96年
- 96.5.7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案 NT60,000,000 元，每股折價發行 8 元，96.05.17 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1,118,500,000 元。
- 99年
- 1.第二套 STC 球化退火爐已於3月設置完成並正式投產。
  - 2.為償還既有借款暨充實營運、購料週轉金，於99.7.15 與第一銀行(統籌主辦行暨管理行)、安泰銀行、星展銀行及高雄銀行簽訂新台幣 8.7 億元聯合授信合約，大幅改善財務結構。
- 100年
- 1.擴建鋼棒廠房，增設噴砂機、探傷機、矯直機等設備。
  - 2.辦理庫藏股減資 NT23,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1,095,500,000 元。
  - 3.12月29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及各部門主要負責業務

### (一)、組織系統圖



(二)各部門主要負責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所營業務
稽核室	查核內部控制是否持續有效運作，並評估內控制度之健全性及有效性，及財務、會計資料之正確性。
總經理室	調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並提出改善建議。
海外處	負責海外營運業務。
廠務部	產品之製造與生產管理。
營業部	負責國內銷售業務之推展及服務。
國外部	負責國外銷售業務之推展及服務。
財務部	管理有關會計帳務、財務資金調度、股務等事務。
行政部	統籌及管理有關人事、總務與廠務等業務；規劃、培養及管理公司之人力資源。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年3月6日

職稱 (註一)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二)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董事長	大盛國際： 代表人：劉春興	98.6.19	3年	98.6.19	9,666,646	8.64%	9,666,646	8.82%	-	-	-	-	磯鑫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台聯投資、志聯(東莞) 大盛國際、磯鑫工業、 磯莒實業、磯縉貿易 董事長 仁河國際 董事	-	-	-
董 事	大盛國際： 代表人：李鄭華	98.6.19	3年	98.6.19	9,666,646	8.64%	9,666,646	8.82%	-	-	-	-	華一木材行 負責人	華一木材行 負責人	-	-	-
董 事	大盛國際： 代表人：謝陳旺	98.6.19	3年	98.6.19	9,666,646	8.64%	9,666,646	8.82%	-	-	-	-	大專畢、志聯公司 (廠長、經理)	志聯公司副總經理	-	-	-
董 事	泰怡國際： 代表人：林信安	98.6.19	3年	98.6.19	2,431,557	2.17%	2,431,557	2.22%	-	-	-	-	美國舊金山大學	騫信國際有限公司 總經理	-	-	-
董 事	郭玉玲	98.6.19	3年	98.6.19	905,486	0.81%	566,486	0.52%	-	-	-	-	高職畢/ 大建工業(股)公司	龍泰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監察人	仁河國際： 代表人：謝慶祥	98.6.19	3年	98.6.19	9,252,501	8.27%	9,252,501	8.45%	-	-	-	-	達鉞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磯縉貿易(股)公司總經理	-	-	-
監察人	仁河國際： 代表人：李明峯	98.6.19	3年	100.3.2	9,252,501	8.27%	9,252,501	8.45%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歲 陽科技財務顧問	無	-	-	-

註一：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二：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三：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大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春興、賴淑惠、潘同清、潘仲良
仁河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春興、陳榮中、潘同清、謝小雀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段文琳、段文瑾、段文瑛

註：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2、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立大 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大盛國際代表人：劉春興			√			√	√				√	√		0
大盛國際代表人：謝陳旺			√			√	√	√			√	√		0
大盛國際代表人：李鄭華			√	√		√	√				√	√		0
泰怡國際代表人：林信安			√	√	√	√	√		√	√	√	√		0
郭玉玲			√	√	√	√	√	√	√	√	√	√	√	0
仁河國際代表人：李明峯		√	√		√	√	√	√	√	√	√	√		0
仁河國際代表人：謝慶祥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年3月6日

職稱 (註1)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 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 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劉春興	91.4.1	940,961	0.86%	-	-	-	-	磯鑫工業(股)公 司 董事長	子公司：台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孫公司：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磯鑫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磯菴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磯縉貿易(股)公司董事長	-	-	-
副總 經理	謝陳旺	100.4.1	186	0	-	-	-	-	淡水工專工管科、 志聯公司(廠長、 經理)	無	-	-	-
協理	許樹坤	100.4.1	0	0	4,000	0.004 %	-	-	大同大學應用 數學系 志聯公司(經理)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大建工業(股)公司、億聯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	-	-
協理	張 桓	100.4.1	0	0	4,111	0.004 %	-	-	輔仁大學國貿系 志聯公司(經理)	無	-	-	-
協理	邱明垣	100.4.1	50,000	0.05%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 志聯公司(經理)	無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本附表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公司如自願採行個別揭露，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各欄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13)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董事長	大盛國際(代表人：劉春興)	0	0	0	0	519	519	1,593	1,599	1.73	1.77
董事	大盛國際(代表人：謝陳旺)										
董事	大盛國際(代表人：李鄭華)										
董事	泰怡國際(代表人：林信安)										
董事	郭玉玲										

職稱	姓名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註13)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H)(註7)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董事長	大盛國際(代表人：劉春興)	5,936	5,936	-	-	28	-	28	-	-	-	6.62	6.74	無
董事	大盛國際(代表人：謝陳旺)													
董事	大盛國際(代表人：李鄭華)													
董事	泰怡國際(代表人：林信安)													
董事	郭玉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I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 2,000,000 元	劉春興、謝陳旺、李鄭華 林信安、郭玉玲	劉春興、謝陳旺、李鄭華 林信安、郭玉玲	李鄭華、林信安 郭玉玲	李鄭華、林信安、郭玉玲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春興、謝陳旺	劉春興、謝陳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及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a.最近年度(97 年)實際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退休金：0 (97 年無退休者)

b.最近年度(97 年)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實際提列提撥金額：(1)按新制提撥人數：0 人、金額：0 元。(2)按舊制提撥人數：1 人、金額：66 仟元。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2、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仁河國際(代表人:謝慶祥)	-	-	-	-	26	26	14	14	0.03	0.03	無
監察人	仁河國際(代表人:李明峯)	-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 2,000,000 元	謝慶祥、李明峯	謝慶祥、李明峯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 註1: 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2: 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4: 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6: 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註 5)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 司(註5)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劉春興	3,095	3,095	-	-	2,841	2,847	28	-	28	-	4.89	4.98	-	-	無
副總經理	謝陳旺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春興、謝陳旺	劉春興、謝陳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99 年度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 %	1 %
監察人	0.06 %	0.05 %
總經理、副總經理	3.86 %	3.87 %

	100 年度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73%	1.77 %
監察人	0.03 %	0.03 %
總經理、副總經理	4.89 %	4.98 %

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擬議。

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按月支領薪資。

5、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仟元 100 年度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劉春興	0	69	69	0.057 %
	副總經理	謝陳旺				
	協理	許樹坤				
	協理	張 桓				
	協理	邱明垣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的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春興	5	-	100%	
董事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鄭華	5	-	100%	
董事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陳旺	5	-	100%	
董事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信安	5	-	100%	
董事	郭玉玲	5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95 年 10 月訂立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並於 96 年起實施。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監察人列席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監察人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慶祥	2	-	40%	
監察人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明峯	5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平日不定期透過電話與公司財務及相關主管保持連繫、掌握公司營運動態，每年出席股東會與股東溝通，情形良好。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平日不定期透過電話連繫或於列席董事會或股東會時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保持良好溝通管道。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截至目前為止，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尚無任何特別陳述意見。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若有糾紛之情事將委託本公司法律顧問之律師處理。 大盛國際、仁河國際、泰怡國際、郭玉玲董事目前持股總計為20.01%，大盛國際之最終控制者亦為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資產、財務管理權責皆相當明確，並依相關辦法規範辦理，並依各公司內部控制作業進行相關事宜。	無 無 無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法令規範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101年起簽證會計師為黃柏淑及林秀玉會計師。	將視公司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無
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二)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獨立監察人。 監察人不定期參予公司經營事務之相關會議，以掌握公司經營情形，並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將視公司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無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無
五、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定期更新最新財務業務資訊，網址為 <a href="http://www.chihlien.com.tw">www.chihlien.com.tw</a> 。 本公司除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之財務業務資訊外，並於本公司網站(含中英文版)提供相關資訊之公佈。	本公司網站視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即時辦理更新。 無
六、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目前無設置。	將視公司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故不適用。		
八、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查詢相關資訊。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投信投顧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聘請陳坤樹(召集人)、管金談、郭玉玲(現任董事)共三位組成設置薪酬委員會。101 年 3 月 9 日召開第一次會議，該委員會並已針對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中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紅利部份提出建議予董事會核議。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尚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三)本公司提供董事、監察人及員工有關企業倫理之教育訓練，每年亦針對員工績效作考核，並於工作規則訂定獎懲規定。</p>	<p>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故不適用。</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委託合法廠商進行廢棄物運送、處理及資源回收再利用。另朝使用噴砂機以取代酸洗設備對環境負荷衝擊之發展。</p> <p>(二)本公司依環保法規設置防治污染設備建立合適之環境品質。</p> <p>(三)本公司總務單位每日安排特定人員清潔公司週圍環境之維護。</p> <p>(四)本公司透過平常對員工之教育及環保節能廢物再利用之宣導，致力於節能減碳之推動。</p>	<p>無</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本公司皆遵循相關勞動法規執行與辦理，制定員工工作規則，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p> <p>(二)本公司工作環境優美，定期實施消防工程維護及保養，並舉辦員工健康檢查。</p> <p>(三)本公司並非生產最終產品，但仍設置公司網站及聯絡機制，提供下游通路商及消費者完善及快速之服務品質。</p> <p>(四)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長期友好關係，共同致力提升社會責任。</p> <p>(五)本公司每年定期贊助社區巡守隊、老人會等公益活動，遇國內外重大災難亦慷慨發動捐款予慈善公益團體。</p>	<p>無</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本公司於股東會年報揭露客觀及可靠性之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二)本公司尚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無</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故不適用。</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詳如上述。</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通過 SGS、ISO9001：2008 品保系統認證。</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 1.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根本。
- 2.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提供財務報表編製之允當性及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能有效遵循。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定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故不適用。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不適用。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3月16日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1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春興



簽章

總經理：劉春興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1.100.6.17 股東會決議通過 99 年度盈虧撥補議案。

2.100.11.30 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本公司股份 2,300,000 股，並辦理註銷股份 23,000,000 元。

3.100.12.29 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庫藏股減資變更登記並訂定減資基準日。

4.101.2.14 董事會決議通過九十五及九十六年度私募現金增資計畫資金用途變更案、私募股票申請轉為公開發行普通股案。

5.101.3.16 董事會決議通過-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董監酬勞 518,921 元、員工現金紅利 345,947 元、股東現金紅利 16,432,500 元(每股 0.15 元)、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人事調整，自查核 101 年度財務報表起更換簽證會計師，即由黃柏淑會計師及許育峰會計師更換為黃柏淑會計師及林秀玉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	質押股數增(減)	持有股數增(減)	質押股數增(減)
董事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郭玉玲	(339,000)	0	0	0
監察人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0	0	0	0
總經理	劉春興	0	0	0	0
副總經理	謝陳旺	0	0	0	0
協理	許樹坤	0	0	0	0
協理	張 桓	0	0	0	0
協理	邱明垣	50,00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101年3月6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春興	9,666,646	8.82%	-	-	-	-	劉春興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 董事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潘同清	9,252,501	8.45%	-	-	-	-	劉春興	董事	
段文琳	3,111,214	2.84%	-	-	-	-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瑾 謝嘉珊	二親等以內 親屬	
賴淑惠	2,733,410	2.50%	922,000	0.84%	-	-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董事之配偶	
段文琪	2,698,880	2.46%	-	-	-	-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瑾	二親等以內 親屬	
段文瓊	2,501,202	2.28%	-	-	-	-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瑾	二親等以內 親屬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瑾	2,431,557	2.22%	-	-	-	-	段文琳 段文琪 段文瓊	二親等以內 親屬	
謝嘉珊	2,259,936	2.06%	-	-	-	-	段文琳	二親等以內 親屬	
張光勝	1,141,000	1.04%	-	-	-	-	-	-	
劉春興	940,961	0.86%	-	-	-	-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 董事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0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聯投資(股)公司	5,305,534	69%	196,000	3%	5,501,534	72%
漢榮創投(股)公司	679,245	11%	-	-	679,245	11%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 1. 股本形成經過

101年3月6日止 單位：千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62.09	10	300	3,000	300	3,000	創立股本	無	-
64.11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22,000	無	-
67.08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25,000	無	-
76.0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盈餘轉增資 24,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000	無	-
79.09	10	16,000	160,000	16,000	160,000	合併信裕增資 60,000	無	-
81.08	10	19,900	199,000	19,900	199,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000	無	-
82.03	10	39,064	390,637	39,064	390,637	現金增資 95,520 盈餘轉增資 39,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317	無	註 1
83.11	10	42,970	429,701	42,970	429,701	盈餘轉增資 39,064	無	註 2
84.06	10	70,000	700,000	50,275	502,750	盈餘轉增資 51,564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485	無	註 3
85.09	16	120,000	1,200,000	82,961	829,609	現金增資 250,000 盈餘轉增資 51,722 資本公積轉增資 25,137	無	註 4
86.08	10	120,000	1,200,000	91,257	912,5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2,961	無	註 5
87.09	26.5	290,000	2,900,000	150,383	1,503,827	現金增資 5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91,257	無	註 6 註 7
88.09	10	290,000	2,900,000	154,894	1,548,942	資本公積轉增資 45,115	無	註 8
90.02	10	290,000	2,900,000	149,627	1,496,272	庫藏股註銷股本 52,670	無	
94.09	10	290,000	2,900,000	93,100	931,000	減資 565,272 彌補虧損	-	註 9
95.06	8	290,000	2,900,000	104,350	1,043,500	現金增資【私募】 112,500	無	註 10
96.05	8	290,000	2,900,000	111,850	1,118,500	現金增資【私募】 75,000	無	註 11
100.12	10	290,000	2,900,000	109,550	1,095,500	庫藏股註銷股本 23,000	無	註 12

- 註 1：81.12.29(81)台財證(一)第 03338 號。  
 註 2：83.09.30(83)台財證(一)第 41442 號。  
 註 3：84.05.19(84)台財證(一)第 29742 號。  
 註 4：85.06.06(85)台財證(一)第 32609 號。  
 註 5：86.06.16(86)台財證(一)第 46662 號。  
 註 6：87.07.21(87)台財證(一)第 43680 號。  
 註 7：87.05.19(87)台財證(一)第 43679 號。  
 註 8：88.07.13(88)台財證(一)第 63817 號。  
 註 9：94.09.05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9399 號。  
 註 10：95.07.20 經授商字第 09501145380 號。  
 註 11：96.05.17 經授商字第 09601107890 號。  
 註 12：101.01.16 經授商字第 10101010360 號。

## 2. 股份種類

101年03月06日止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一)	私募股份 (註二)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0,800,000 股	18,750,000 股	180,450,000 股	290,000,000 股	

註一：上市公司股票。

註二：上市公司股票但為限制上市買賣，詳見本年報第 98 頁。

### (二) 股東結構

101年03月0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關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陸資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1	1	18	0	11,081	20	11,121
持有股數	3,069	1,000	22,107,485	0	86,523,363	915,083	109,550,000
持股比例(%)	0	0	20.18 %	0	78.98 %	0.84 %	100.00 %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01年03月06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999	5,481	1,225,893	1.12
1,000~ 5,000	3,507	8,485,739	7.75
5,001~ 10,000	1,055	8,631,102	7.88
10,001~ 15,000	259	3,355,643	3.06
15,001~ 20,000	245	4,668,255	4.26
20,001~ 30,000	159	4,230,022	3.86
30,001~ 40,000	95	3,404,948	3.11
40,001~ 50,000	74	3,552,055	3.24
50,001~ 100,000	141	10,337,947	9.44
100,001~ 200,000	54	8,057,939	7.36
200,001~ 400,000	26	7,271,410	6.64
400,001~ 600,000	7	3,660,645	3.34
600,001~ 800,000	6	4,117,252	3.76
800,001~ 1,000,000	3	2,754,804	2.51
1,000,001 以上	9	35,796,346	32.68
合 計	11,121	109,550,000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1年03月06日

主要股東名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9,666,646	8.82%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9,252,501	8.45%
段文琳	3,111,214	2.84%
賴淑惠	2,733,410	2.50%
段文琪	2,698,880	2.46%
段文瓊	2,501,202	2.28%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2,431,557	2.22%
謝嘉珊	2,259,936	2.06%
張光勝	1,141,000	1.04%
劉春興	940,961	0.86%

####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年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註 8)
	目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8.20	10.10	9.20
	最	低	5.35	6.85	7.13
	平	均	6.73	8.44	8.24
每股淨 值(註2)	分	配 前	9.30	10.51	-
	分	配 後	9.30	(尚未分配)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1,850	111,755	109,550
	每股盈餘(註3)		1.13	1.09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	0.15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5.96	7.74	-
	本利比(註6)		-	56.27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0.02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結算完畢。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經營環境、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請求承認。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將剩餘可分配之盈餘，於70%~100%之範圍內，按下列方式分派之：1.員工紅利2%。2.董監酬勞3%。3.股東紅利95%。4.分派給股東之紅利，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以不低於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限。5.應分派股東之紅利(指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總和)經計算後，如每股少於0.2元時得不予分派。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15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董事會擬議分配數與估列數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如下表。

	董事會擬議數	估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差異處理情形
員工紅利	345,947	265,000	80,947	估列時未考慮所得稅利	差異數列入發
董監酬勞	518,921	398,000	120,921	益及低估第四季損益	放年度損益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100年度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執行情形如下。

- 1.買回股份目的:維護股東權益。
- 2.本次原預定買回之期間:100/12/01~101/01/31。
- 3.本次實際買回期間:100/12/01~100/12/16。
- 4.本次原預定買回數量:2,300,000股。
- 5.本次實際已買回數量:2,300,000股。
- 6.本次已買回股份總金額:新台幣17,079,444元。
- 7.本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新台幣7.43元。
- 8.買回股份占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2.06%。
- 9.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本次買回股份已全數辦理註銷，已於101年1月16日完成減資變更登記。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 計劃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及最近三年度資金運用計劃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2) 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劃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高碳鋼、中碳鋼、低碳鋼、特殊鋼、合金鋼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B. 高拉力鋼線、PC 鋼線、PC 鋼絞線、鍍鋅鋼絞線、鋼索、鋼纜、電纜、魚具、鋼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C. 黑鐵線、點焊鋼絲網、鐵絲網、鍍鋅鐵線、鍍鋅鐵絞線、不銹鋼線、鋼釘、洋釘、泡化鹼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D. 舊船解體及其廢鐵買賣。
- E. 化學纖維、合成樹脂製造加工及買賣。
- F. 非鐵金屬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G. 航空材料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H. 家具、彈簧床進口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I. 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代理進出口。

##### 2. 目前產品用途及營業比重

日期：100 年度

產 品		用 途	比 重
鋼 線 類	高碳鋼線	傘骨、車條、彈簧、華司、鋼釘及鋼纜等用途鋼線	26%
	低碳鋼線	鐵釘、鐵絲、螺絲等用途鋼線	
	一般彈簧	洋床彈簧用、園藝爪耙用	
	高拉力彈簧	洋傘彈簧、運動器材、機車避震彈簧等	
	AP 退火線	鋼索用、汽、機車碼表用、鋼絲刷用	
鋼 棒 類	快 削 鋼	供車床切削為電子、電腦、機車、自行車、汽車工業用零件鋼棒	68%
	中 碳 鋼	一般品級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合 金 鋼	高級品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不 銹 鋼	車條、螺絲、彈簧、鋼纜、建築、電子及其他工業用之鋼線與鋼棒	
	磨 光 棒	汽車零件	
其他	盤元買賣及代工	6%	
合 計			100%

### 3.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名單

#### (1).主要銷貨客戶前十大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一00年度		
客戶名稱 (代號)	金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例	客戶名稱 (代號)	金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例
2268	140,529	8.03%	2857	148,177	7.63%
2857	105,816	6.05%	2268	139,789	7.20%
5250	91,659	5.24%	8931	96,992	4.99%
8435	90,910	5.20%	5250	94,621	4.87%
5280	88,856	5.08%	8435	89,331	4.60%
8931	83,457	4.77%	2305	85,197	4.39%
3590	80,749	4.61%	5280	80,803	4.16%
2305	74,487	4.26%	3590	75,256	3.87%
0432	72,783	4.16%	0432	70,189	3.61%
W12D43	53,422	3.05%	0188	48,856	2.51%

#### (2).主要進貨供應商前十大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一00年度		
供應商名稱 (代號)	金額	佔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例	供應商名稱 (代號)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例
D001	417,879	27.62%	3041	657,385	39.88%
3041	399,301	26.39%	S000	255,960	15.53%
S000	175,762	11.62%	D001	255,372	15.49%
K002	121,800	8.05%	K002	151,453	9.19%
T006	67,978	4.49%	D000	83,391	5.06%
D000	43,943	2.90%	W000	62,535	3.79%
1402	40,733	2.69%	5538	61,432	3.73%
5538	33,897	2.24%	A001	32,699	1.98%
T005	33,856	2.24%	1402	17,692	1.07%
1288	31,844	2.10%	CL008	10,960	0.66%

#### (3).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0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生產量值主要商品						
鋼 線	33,333	13,863	411,281	33,333	14,418	452,911
鋼 棒	33,333	31,651	1,093,422	33,333	33,829	1,255,861
加 工	-	16,659	53,943	-	18,189	54,582
合計	66,666	62,173	1,558,646	66,666	66,436	1,763,355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代替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 (4).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九十九年度				一 0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鋼線	9,900	322,878	3,772	137,643	9,589	342,135	4,426	170,812
鋼棒	23,836	884,328	6,964	278,599	24,727	993,355	7,764	319,785
其他	985	49,717	83	6,815	780	32,667	220	9,770
加工收入	15,816	69,788	-	-	16,536	74,197	-	-
合計	50,537	1,326,711	10,819	423,057	51,632	1,442,354	12,410	500,367

##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短期發展計劃

- 持續更新老舊生產設備，從硬體、軟體及管理上全面提升產品良率及品質。
- 重視人員內外部教育訓練，落實人力素質提升計劃，加強整體競爭力。
- 培養爭取較高附加價值的日商等汽機車零組件業客戶訂單。
- 國內市場飽和，業務開發不易，中國大陸市場經營環境日趨艱困，積極評估赴海外投資設廠之可行性。

## (2)長期發展計劃

- 赴東南亞國家投資設廠。
- 與學術研發機構合作，投入新產品之製程研發，朝產業升級轉型發展。
- 在不危及本業發展的前提下，從事適度安全的業外投資及財務操作。

## (二) 產業概況(說明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所屬行業是承接上游料源(盤元)的鋼鐵線材二次加工業，主要經營鋼線、鋼棒等產品之生產與銷售。產業特色為：與上下游產業具高度關聯性、屬資本及技術密集產業、產品無替代性及生命週期長、上下游形成衛星體系，在經營上互利共享。

中鋼公司表示，希臘撙節方案過關，歐盟紓困金陸續到位，歐債危機暫解；美國經濟與就業指標持續改善，國會通過延長減稅措施，有助刺激消費成長；中國大陸再次下調存款準備率，資金面轉趨寬鬆，全球經濟朝向樂觀發展。台灣 1 月進出口數據雙降，主計處下修全年 GDP 至 3.96%，但政府積極擴大內需，加上 ECFA 早收項目出口大陸零關稅加持，預測景氣 1Q 落底後，將逐季攀升。

鋼廠去年 4Q 減產策略奏效，配合季節性回補庫存需求，推升國際鋼價。大陸鋼廠在成本及獲利考量下，三月盤價多以調漲為主軸。亞洲市場日、韓外銷報價持續上調，內銷價格亦有調漲空間，國際鋼市明顯出現觸底反彈的現象。

國內鋼鐵下游產業受國際政經環境好轉及國際鋼價上漲的激勵，內外銷接單已恢復成長動能，市場觀望氣氛逐漸消弭，主要鋼品市場流通價格也在農曆年節後陸續調漲；但目前全球經濟不確定性風險依然存在，加上台幣升值對出口造成衝擊，為維持下游產業出口競爭力，中鋼 4~5 月除一般鋼板、棒線維持平盤外，各項鋼品內銷僅小幅調升 1.11%，平均每公噸調漲 270 元。

在產業競爭方面，台灣輸美的大宗鋼材可享受免關稅待遇，因此不致受到美韓簽訂 FTA 的影響，惟目前銷往東南亞的鋼品，仍受到不同關稅的限制，影響較大。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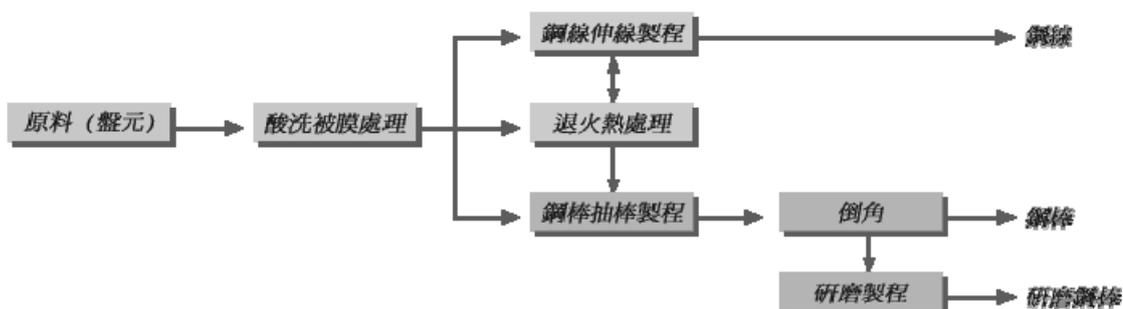
- 1、投入線上噴砂、改善環保污染支出之製程改善。
- 2、增加拋光矯直、即時探傷等製程設備，提升良率。

### (四)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製程：

#### 1、產品用途

產	品	用	途
鋼 線	高碳鋼線	傘骨、車條、彈簧、華司、鋼釘及鋼纜等用途鋼線	
	低碳鋼線	鐵釘、鐵絲、螺絲等用途鋼線	
	一般彈簧	洋床彈簧用、園藝爪耙用	
	高拉力彈簧	洋傘彈簧、運動器材、機車避震彈簧等	
類	AP 退火線	鋼索用、汽、機車碼表用、鋼絲刷用	
鋼 棒	快 削 鋼	供車床切削為電子、電腦、機車、自行車、汽車等工業用零件鋼棒	
	中 碳 鋼	一般品級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合 金 鋼	高級品級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不 銹 鋼	車條、螺絲、彈簧、鋼纜、建築、電子及其他工業用之鋼線與鋼棒	
類	磨 光 棒	汽車零件	

#### 2、產品製程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快削鋼盤元	JFE(日本)/住友(日本)/中鋼/TA TA(英國)	良好且穩定
高碳鋼盤元	中鋼/TA TA(英國)/ispat(印尼)	良好且穩定
不銹鋼盤元	大同(日本)	良好且穩定
合金鋼盤元	JFE(日本)/中鋼	良好且穩定
中碳鋼盤元	中鋼/豐興	良好且穩定

(二)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占銷貨總額10%的客戶。

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仟元

99年				100年				101年截至第一季止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JFE	417,879	28%	無	中鋼	657,385	40%	無	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完成結算			
中鋼	399,301	26%	無	住友	255,960	16%	無				
住友	175,762	12%	無	JFE	255,372	15%	無				

(三)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仟元

地區		99年		100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外銷	東南亞	180,023	10 %	211,258	11 %
	東北亞	-	-	171,897	9 %
	港陸地區	96,505	6 %	101,786	5 %
	其他地區	146,529	8 %	15,426	1 %
內銷		1,326,711	76 %	1,442,354	74 %
合計		1,749,768	100 %	1,942,721	100 %

本公司銷售區域主要以內銷為主，外銷市場，除既有之中國大陸、香港及東南亞市場外，亦包括東北亞及南亞等市場。

(四)市場未來可能供需狀況(鋼線及鋼棒)

- 1、供給方面：目前整體庫存水位高，料源穩定，產品供應無虞。
- 2、需求方面：雖然全球經濟受歐債風暴及中國大陸成長放緩影響，但是各國政府為了維持適度的經濟成長，仍將以寬鬆的貨幣政策為主要思考，因此仍審慎樂觀看待市場未來需求。

(五)營業目標

鋼價及市場需求逐季緩升，本年度銷售量值預期較100年度持平或小幅成長。

(六)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A.本公司從事鋼線、鋼棒產品製造之歷史優久、品質精良、與下游通路客戶維持長久良好合作關係，業務銷售非常穩固。
- B.本公司產品與下游各項產業關聯性大，產品用途廣泛，故業務來源穩定，產業景氣波動性風險相對較小。
- C.過去沉重的財務負擔大幅減輕，有利於公司營運往良性循環發展。

2.不利因素

- A.資金取得成本及擔保條件相對同業高，財務槓桿又相對同業低，營業額亦不易做大(不考慮市場因素情況下)。  
=>因應之道：財報表現良好，以向往來銀行爭取更優惠的融資條件及額度。

B.資本額相對同業大很多，營運壓力大，獲利表現受壓縮。

=>因應之道：逐步視獲利狀況，實施庫藏股減資、股本瘦身。

C.原料成本佔營收比重高，遇鋼價、匯率波動大及產業特性，存貨控管不易。

=>因應之道：金磚四國等新興國家經濟成長放緩，若排除天然災害，預期未來的國際鋼價起伏應不致於如以前年度太過劇烈，只要加強產銷協調，應可有效控管。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9 年	100 年	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55	58	59
	作 業 員	102	115	112
	合 計	157	173	171
平均年齡		39.2	38.9	38.7
平均服務年資		8.3	8.2	8.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0%	0%	0%
	大 專	29.3%	28.1%	29.8%
	高 中	58.0%	60.8%	59.7%
	高中以下	12.7%	11.1%	10.5%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本公司桃園縣新屋鄉工廠現址，於設立時即已投入廢水、廢氣、污泥處理工程。

(二)最近二年度公司污染糾紛事件：無。

(三)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四)未來三年預計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RoHS 相關資訊：不適用。依本公司行業特性（本公司為鋼鐵工業非電子電機產業），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退休制度及教育訓練情形

#### 1、員工福利：

本公司為確立管理制度，健全組織功能訂定新進人員管理辦法、從業人員考勤、考核辦法、薪資給付辦法等，特依據「勞動基準法」及有關法規彙編訂定「工作規則」，並已報請主管機關核備。

本公司設置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經常舉辦各項文康活動，辦理各項福利事務，員工主要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如下：

- (1)全體員工均強制參加勞保及健保，並主動幫員工投保團體壽險。
- (2)提供職工工作服及制服。
- (3)實施員工分紅，以增進員工之向心力，達到互利共享、勞僱雙贏之目標。
- (4)實施職工退休辦法，貫徹退休制度，妥善照顧退休員工之生活。
- (5)提供員工宿舍，供應膳食。
- (6)辦理員工子女教育獎助、婚喪喜慶、生育補助及疾病住院補助。
- (7)年節獎金、績效獎金、年終獎金、生日禮金、尾牙代金或摸彩餐會。
- (8)員工自強活動辦理國內外旅遊、郊遊休閒活動調劑員工身心。

#### 2、退休制度：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訂立職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基法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內。退休金之給付計算方法悉依據勞基法規定辦理。

另，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係由本公司按每位員工之月提繳工資的6%提繳退休金，專戶儲存於勞保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 3、教育訓練：不定期舉行並鼓勵員工參加各項專業及工安等內外部教育訓練。

(二)最近三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料合約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豐興鋼鐵(股)公司	每月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日本住友金屬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日本 JFE 鋼鐵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日本大同鋼鐵	每月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英國 TATA 鋼鐵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主辦行)、安泰銀行、星展銀行、高雄銀行	99年7月~104年7月	新台幣8.7億元聯合授信合約	財務比率承諾標準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流動資產	828,030	1,091,440	595,717	1,061,140	1,355,278		
基金及投資	185,022	206,643	163,098	185,667	196,039		
固定資產	1,091,352	1,065,947	1,038,757	1,027,870	1,132,420		
無形資產	1,079	720	361	2	0		
其他資產	709	8,105	135	3,726	4,085		
資產總額	2,106,192	2,372,855	1,798,068	2,278,405	2,687,82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30,772	980,096	581,550	704,767	913,194	
	分配後	730,772	980,096	581,550	704,767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207,382	169,949	252,337	493,625	570,273		
其他負債	34,954	43,371	43,894	40,129	52,79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73,108	1,193,416	877,781	1,238,521	1,536,266	
	分配後	973,108	1,193,416	877,781	1,238,521	尚未分配	
股本	1,118,500	1,118,500	1,118,500	1,118,500	1,095,500		
資本公積	-	-	-	-	5,9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673)	29,390	(223,682)	(97,152)	24,866	
	分配後	(6,673)	29,390	(223,682)	(97,152)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8,692	41,789	38,460	31,185	53,034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7,435)	(10,240)	(12,991)	(12,649)	(27,765)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133,084	1,179,439	920,287	1,039,884	1,151,556	
	分配後	1,133,084	1,179,439	920,287	1,039,884	尚未分配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1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結算完畢。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營業收入	1,485,992	1,581,081	1,055,907	1,749,768	1,942,721	
營業毛利	92,076	266,675	(127,182)	184,560	232,051	
營業損益	29,566	183,908	(183,822)	109,654	148,368	
營業外收入及 利 益	20,659	17,070	5,346	46,172	6,043	
營業外費用及 損 失	59,412	164,915	77,395	30,927	36,37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	—	—	—	—	—
繼續營業部門 損 益	—	—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11,255)	36,063	(253,072)	126,530	122,018	
每 股 盈 餘	(0.10)	0.32	(2.26)	1.13	1.09	

註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1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結算完畢。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原因
96年度	安侯建業(KPMG)	許育峰、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事務所內部調整
97年度	安侯建業(KPMG)	許育峰、呂莉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NA
98年度	安侯建業(KPMG)	黃柏淑、許育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事務所內部調整
99年度	安侯建業(KPMG)	黃柏淑、許育峰	無保留意見	NA
100年度	安侯建業(KPMG)	黃柏淑、許育峰	無保留意見	NA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 31日(註1)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	50	49	54	5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3	127	113	149	15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3	111	102	151	148		
	速動比率	51	39	61	74	66		
	利息保障倍數	1	2	(6)	5	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7	6.95	6.08	6.44	5.96		
	平均收現日數	62	53	60	57	61		
	存貨週轉率(次)	4.07	2.55	2.54	4.11	2.7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	12	12.11	14.48	12.99		
	平均銷貨日數	90	143	144	89	13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6	1.48	1.02	1.70	1.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0.67	0.59	0.77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	3	(11)	7	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	3	(24)	13	1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	7	(16)	10	13	
		稅前純益	(1)	3	(23)	11	11	
	純益率(%)	(1)	2	(24)	7	6		
每股盈餘(虧損)(元)	(0.10)	0.32	(2.26)	1.13	1.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38	(26)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2	9	30	1	(6)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12	(9)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5	8	(註2)	14	12		
	財務槓桿度	(1.68)	1.31	0.83	1.37	1.2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 存貨週轉率：下降主係因100年度下半年起，市場需求趨緩導致存貨過高所致。
- (2) 平均售貨日數：增加主係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 (3) 資產報酬率：下降主係存貨及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 (4) 營業利益：增加主係100年度景氣回溫，營收及毛利增加所致。
- (5)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因本期庫存增幅較前期低，購買原料庫存增加較多致流動負債增加。
-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及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7)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同上述(6)。

註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結算完畢。

註2：因比率為負值，不具意義，故未列示。

註 3：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仁河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慶祥



代表人：李明峯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3 月 20 日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該公司與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黃柏淑



會計師：

許育峰

許育峰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0.12.31		99.12.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22,322	5	67,331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之(六)及六)	\$ 524,744	20	354,407	16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三、四之(一)、(六)及六)	125,977	5	116,477	5	21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之(七)及六)	69,959	3	-	-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四之(一)、(六)、五及六)	15,310	1	16,310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之(八)及六)	134,730	5	168,300	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四之(一)、(六)及六)	166,520	6	189,909	9	2121 應付票據	31,924	1	17,794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之(一)及五)	12,830	-	9,088	-	2140 應付帳款	95,069	4	118,553	5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30,977	1	27,963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之(十一))	39,947	-	37,169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13	-	363	-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五)	944	-	4,984	-
1210 存貨(附註四之(二))	707,272	26	522,561	23	2210 其他應付款	15,021	1	2,146	-
1250 預付費用	3,719	-	8,558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856	-	1,414	-
1260 預付款項	30,511	1	5,895	-	流動負債合計	913,194	34	704,767	31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124,881	6	93,148	5	24xx 長期付息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之(十))	12,846	-	3,537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之(八)及六)	570,273	21	493,625	22
流動資產合計	1,355,278	51	1,061,140	47	28xx 其他負債: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之(三)):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之(九))	47,536	2	32,248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6,039	7	185,667	8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之(十))	4,848	-	7,295	-
	196,039	7	185,667	8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五)	415	-	586	-
15xx 固定資產(附註四之(四)、五、六及七):					其他負債合計	52,799	2	40,129	1
成本:					負債合計	1,536,266	57	1,238,521	54
1501 土地	672,106	25	672,106	30	3xxx 股東權益(附註四之(九)、(十)及(十一)):				
1521 房屋及建築	350,839	13	349,512	15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100年及99年額定				
1531 機器設備	488,171	18	431,831	19	股份均為290,000,000股;發行股份分別為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5,909	-	3,852	-	109,550,000股及111,850,000股	1,095,500	41	1,118,500	49
1551 運輸設備	12,678	-	3,381	-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5,921	-	-	-
1561 辦公設備	1,018	-	698	-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681 其他設備	71,458	3	69,220	3	法定盈餘公積	-	-	18	-
	1,602,179	59	1,530,600	67	累積盈(虧)	24,866	1	(97,170)	(4)
15x9 減:累積折舊	550,087	20	498,915	22	24,866	1	(97,152)	(4)	
1599 減:累計減損	6,065	-	6,065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6,393	3	2,250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3,034	2	31,185	1
固定資產淨額	1,132,420	42	1,027,870	45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7,765)	(1)	(12,649)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之(九))	-	-	2	-	25,269	1	18,536	1	
18xx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合計	1,151,556	43	1,039,884	46
1880 其他資產(附註四之(五))	4,085	-	3,726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xxx 資產總計	\$ 2,687,822	100	2,278,405	1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687,822	100	2,278,405	100

董事長:劉春興



經理人:劉春興



(請詳閱表附註)

會計主管:邱明垣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1,880,215	97	1,696,624	97
4170 減：銷貨退回	3,665	-	3,514	-
4190 銷貨折讓	10,648	1	13,138	1
銷貨收入淨額	1,865,902	96	1,679,972	96
4660 加工收入	76,819	4	69,796	4
營業收入淨額	1,942,721	100	1,749,76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之(二)、(九)、五及十)	1,710,670	88	1,565,208	90
5910 營業毛利	232,051	12	184,560	10
6000 營業費用(四之(九)、(十一)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48,600	2	43,274	2
6200 管理費用	35,083	2	31,632	2
	83,683	4	74,906	4
6900 營業淨利	148,368	8	109,654	6
7100-74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1,359	-	566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	20,827	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附註五)	245	-	172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2,424	-
7283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之(四))	-	-	18,935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之(一)及五)	4,439	-	3,248	-
	6,043	-	46,172	3
7500-78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	30,587	2	29,438	2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600	-	-	-
7560 兌換損失	149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之(三))	-	-	1,110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十三))	-	-	376	-
7880 什項支出	1,042	-	3	-
	36,378	2	30,927	2
7900 稅前淨利	118,033	6	124,899	7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之(十))	(3,985)	-	(1,631)	-
9600 本期淨利	\$ 122,018	6	126,530	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之(十二))	\$ 1.06	1.09	1.12	1.13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 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累積盈 虧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	合計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118,500	-	3,973	7,284	(234,939)	(223,682)	38,460	(12,991)	-	25,469	920,287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四之(十一))	-	-	(3,955)	-	3,955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四之(十一))	-	-	-	(7,284)	7,284	-	-	-	-	-	-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126,530	126,530	-	-	-	-	126,530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7,275)	-	-	(7,275)	(7,27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數	-	-	-	-	-	-	-	342	-	342	342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18,500	-	18	-	(97,170)	(97,152)	31,185	(12,649)	-	18,536	1,039,884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四之(十一))	-	-	(18)	-	18	-	-	-	-	-	-
庫藏股買回(附註四之(十一))	-	-	-	-	-	-	-	-	(17,079)	(17,079)	(17,079)
庫藏股註銷(附註四之(十一))	(23,000)	5,921	-	-	-	-	-	-	17,079	17,079	-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122,018	122,018	-	-	-	-	122,01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21,849	-	-	21,849	21,84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數	-	-	-	-	-	-	-	(15,116)	-	(15,116)	(15,116)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095,500</u>	<u>5,921</u>	<u>-</u>	<u>-</u>	<u>24,866</u>	<u>24,866</u>	<u>53,034</u>	<u>(27,765)</u>	<u>-</u>	<u>25,269</u>	<u>1,151,556</u>

董事長：劉春興



經理人：劉春興



(訂) 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本期淨利</b>	\$ 122,018	126,530
<b>調整項目：</b>		
折舊費用	65,990	68,731
攤銷費用	141	95
備抵壞帳迴轉數	(3,000)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迴轉數	(5,000)	(16,3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4,600	(20,82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245)	(172)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	47
減損損失迴轉數	-	(17,825)
遞延所得稅利益	(4,070)	(1,631)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b>營業資產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9,500)	(61,094)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00	(15,186)
應收帳款	26,389	(42,4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42)	(1,22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50)	(256)
存貨	(179,711)	(266,946)
預付費用	4,839	(6,468)
預付款項	(24,616)	(5,656)
其他流動資產	(809)	(1,898)
<b>營業負債之淨變動：</b>		
應付票據	14,130	(4,076)
應付帳款	(23,484)	74,095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3,553)
應付費用	2,778	16,860
其他應付款項	(10)	4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040)	3,224
其他流動負債	(558)	(30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4	127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8,476)</u>	<u>(186,141)</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1,515)
購置固定資產	(157,731)	(38,95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5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460)
遞延費用增加	(500)	(2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014)	(27,719)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31,733)	(4,542)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92,828)</u>	<u>(86,418)</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70,337	(39,36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9,959	-
舉借長期借款	241,378	386,496
償還長期借款	(198,300)	(58,908)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7,079)	-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266,295</u>	<u>288,219</u>
<b>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加數</b>	54,991	15,660
<b>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b>	67,331	51,671
<b>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b>	<u>\$ 122,322</u>	<u>67,331</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28,957	30,809
支付所得稅	\$ 227	-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34,730	168,300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26,697	7,275
庫藏股註銷認列之資本公積	\$ 5,921	-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18	11,239
<b>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b>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70,616	38,956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加數	(12,885)	-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	<u>\$ 157,731</u>	<u>38,956</u>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財務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九月三日依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以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73人及157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及債務，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子公司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換算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時，其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銀行存款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五)金融商品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衍生性金融商品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與匯率相關之產品，如遠期外匯合約。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屬財務保證合約及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者外，其原始認列暨續後衡量均係採公平價值評價，因評價或交易履約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列為當期損益。公平價值係指雙方對交易事項已充份瞭解並有成交意願，在正常交易下據以達成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 (六)應收款項之認列及減損評估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應收款項皆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平價值入帳，續後評價則依攤銷成本減除備抵壞帳後之淨額列帳。公平價值係將未來可能之現金流入按實質利率法折現計算，惟短期內到期且可收回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備抵壞帳之提列，係定期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並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酌予提列。

### (七)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份金融負債。

### (八)存 貨

本公司採用修訂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九)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以前年度投資成本高於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者採五年予以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屬商譽部份不再按年攤銷；屬遞延貸項部份，依剩餘年限繼續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列入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第一季、前三季、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時，應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均於購建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為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支出均予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除土地外，各項固定資產之折舊係就下列估計使用年限內按平均法計提。固定資產已達使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按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一年至三十六年
機器設備	一年至十五年
污染防治設備	一年至十年
運輸設備	一年至十年
辦公設備	一年至十年
其他設備	一年至三十六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係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依主管機關核定之提撥率，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以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之攤銷數。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多因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而產生。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屬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份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減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6%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規定，得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揭露。

### (十二)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就章程所定盈餘分配估計可能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 (十三)收入及成本認列

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雖不影響當期財務所得，但依稅法規定應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而影響當期所得稅；或依稅法規定無須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但因課稅基礎與帳列價值之暫時性差異，俟於帳列資產回收或負債清償時，將產生可減除或應課稅之金額，故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年度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高於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部份，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十五)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十六)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者，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將當期估計之員工分紅金額，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決定可發行之股數，作為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分母之加項。

本公司估計之員工分紅配股視為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十七)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且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揭露部門資訊，而於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明細如下：

	<b>100.12.31</b>	<b>99.12.31</b>
應收票據	\$ 125,977	116,477
應收票據－關係人	15,310	16,310
應收帳款	168,520	194,9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30	9,088
	322,637	336,784
減：備抵壞帳	2,000	5,000
	<b>\$ 320,637</b>	<b>331,784</b>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均未貼現，惟其中分別計105,245千元及100,685千元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

前述應收帳款產生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b>100年度</b>	<b>99年度</b>
期初餘額	\$ 5,000	5,000
減：本期迴轉數	3,000	-
期末餘額	<b>\$ 2,000</b>	<b>5,000</b>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存 貨

本公司存貨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原 料	\$ 441,676	300,486
在 製 品	17,995	13,911
製 成 品	201,425	126,132
商品存貨	341	5
在途存貨	<u>45,835</u>	<u>82,027</u>
合 計	<u>\$ 707,272</u>	<u>522,561</u>

本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期初餘額	\$ 15,000	31,300
本期迴轉數	<u>(5,000)</u>	<u>(16,300)</u>
期末餘額	<u>\$ 10,000</u>	<u>15,000</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存貨損失迴轉淨額	\$ (5,000)	(16,300)
存貨盤損淨額	1,908	3,353
下腳收入	<u>(5,067)</u>	<u>(4,170)</u>
合 計	<u>\$ (8,159)</u>	<u>(17,117)</u>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分別已於次年度出售或耗用，致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三)長期股權投資

	<u>100.12.31</u>			<u>99.12.31</u>		
	持 股 比例%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	\$ 167,517	196,039	69	167,517	185,6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權投資－漢榮創業 投資(股)公司	11	6,792	-	11	6,792	-
		<u>\$ 174,309</u>	<u>196,039</u>		<u>174,309</u>	<u>185,667</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向非關係人購入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共計297千股，購買價款為11,515千元，本公司持股比例由65%增加至69%。

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會計處理準則」就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之股權淨值低於投資成本部份提列減損損失為1,11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認列之累計減損皆為6,792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經股東會決議解散，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漢榮創業投資尚未分配剩餘財產。

(四)固定資產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係就本公司固定資產－新屋廠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部份予以提列。民國九十九年度，因原提列減損之機器設備達耐用年限報廢，故將其原提列之減損16,000千元一併沖銷。另，原提列減損之房屋及建築經評估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價值，故迴轉認列資產減損利益18,93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固定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皆為6,065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經評估無需增列減損損失，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7.23%及7.69%。

### (五)其他資產－催收款

	100.12.31	99.12.31
催收款	\$ 1,395	19,491
減：備抵壞帳	1,395	19,491
	\$ -	-

本公司對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經評估其收回之可能性後轉列催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壞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催收款中18,096千元已取具法院債權憑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沖轉該等催收款及備抵壞帳。

### (六)短期借款

	100.12.31	99.12.31
信用狀借款	\$ 524,744	354,407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信用狀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49%~5.45%及2.04%~5.45%。民國九十九年度擔保借款之利率區間為年息1.395%~2.8414%，民國一〇〇年度則無擔保借款。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之內。

本公司因上述銀行短期借款之擔保品為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等，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銀行短期借款未使用額度分別為114,975千元及153,967千元，信用狀借款額度為循環使用。

### (七)應付短期票券

	100.12.31	99.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70,000	-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41	-
	\$ 69,959	-

上述商業本票由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保證，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之內。

民國一〇〇年度，應付商業本票之利率為0.90%~1.02%。民國九十九年度則無上述交易情事。

### (八)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性 質	期 間	還款方式(註1)	利 率 區間%	100.12.31	99.12.31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甲項)	償還既有借 款、充實營運 資金暨充實 購料週轉金	99.07.27~ 104.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每三個 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 平均攤還已動用之本金 餘額	100年度： 2.6617~2.7727 99年度： 2.6522~2.8414	\$ 293,625	371,925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99.07.27~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 得循環使用，並預計自 100年5月起每五個月攤 還20,000千元，102年6 月攤還100,000千元	100年度： 2.6617~2.7727 99年度： 2.6522~2.8414	160,000	200,000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99.10.18~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 得循環使用，已於100年 8月償還30,000千元，餘 預計102年5月償還 15,000千元，102年6月起 每月攤還22,500千元	100年度： 2.6617~2.7727 99年度： 2.6522~2.8414	60,000	90,000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貸款機構	性質	期間	還款方式(註1)	利率 區間%	100.12.31	99.12.31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0.06.28~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 得循環使用，並預計於 102年4月起每月攤還 25,000千元	100年度： 2.6617~2.7727	10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0.12.20~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 得循環使用，並預計於 102年7月攤還60,000千 元	100年度： 2.6617~2.7727	60,000	-
上海商業銀 行	購買機器設 備	100.08.01~ 102.08.01	依本公司於100年8月1 日與上海商業銀行簽立 之契約書，約定自100年 10月15日起按季平均償 還本金	100年度：2.375	10,378	-
安泰商業銀 行	購買機器設 備	100.11.15~ 102.11.15	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 八期，每期償還新台幣 2,625千元	100年度：2.822	21,000	-
					705,003	661,92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134,730</u>	<u>168,300</u>
					<u>\$ 570,273</u>	<u>493,625</u>

註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等四家授信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七日第一次動撥591,500千元並償還其他長期借款；於九十九年十月十八日第二次動撥90,000千元，於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第三次動撥50,000千元，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四次動撥100,000千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日第五次動撥6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償還聯貸案借款217,875千元。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長期借款餘額依約定之還款方式，於未來預計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01.01~101.12.31	\$ 134,730
102.01.01~102.12.31	433,248
103.01.01~103.12.31	78,300
104.01.1~104.12.31	58,725
合 計	<u>\$ 705,003</u>

本公司與第一商業銀行等四家授信銀行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中之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債務人承諾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未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並每半年審閱一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 (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25%。
- (3)利息保障倍數：民國一〇〇年半年報起不得低於2倍。
- (4)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不得低於新台幣捌億元。

前項各項財務比率與規定，係以各該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不符合上述規定，惟依合約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書提供日起六個月內改善調整之，則不構成違約情事。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起積極去化庫存，償還借款，預計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即可改善財務比率至承諾範圍內。

惟本公司仍應自違反前述財務比率經管理銀行通知日起至經管理銀行認可改善調整財務比率日之前一日止或至經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之決議同意豁免本公司改善義務之日止，依未清償餘額按0.05%年利率，以一年三百六十五日實際經過日數為準，支付補償費用。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債務人承諾未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之書面同意前，不得有下列任一行為：

- (1)公司合併(但債務人為存續公司且對債務人之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者，不在此限)。
- (2)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規定之事項。

### (九)退休金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確認給付退休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精算，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如下：

	<b>100.12.31</b>	<b>99.12.31</b>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6,070)	(21,354)
非既得給付義務	(26,994)	(33,824)
累積給付義務	(73,064)	(55,17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880)	(2,805)
預計給付義務	(75,944)	(57,98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5,528	22,930
提撥狀況	(50,416)	(35,05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30,645	15,454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27,765)	(12,651)
應計退休金負債	<b>\$ (47,536)</b>	<b>(32,248)</b>
既得給付	<b>\$ 47,639</b>	<b>22,270</b>

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b>100年度</b>	<b>99年度</b>
服務成本	\$ 1,412	1,624
利息成本	1,305	1,261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516)	(452)
攤銷數	1,381	1,676
淨退休金成本	<b>\$ 3,582</b>	<b>4,109</b>

精算假設如下：

	<b>100年度</b>	<b>99年度</b>
折現率	2.00%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2.25%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超過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分別為27,765千元及12,649千元，列入財務報表股東權益項下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餘0千元及2千元則列入財務報表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73千元及1,884千元。

### (十)所得稅

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b>100年度</b>	<b>99年度</b>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5	-
遞延所得稅利益	(4,070)	(1,631)
所得稅利益	<b>\$ (3,985)</b>	<b>(1,631)</b>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0,065	21,2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88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	14,475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低)估數	(6,043)	405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費用低估數	767	-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低估數	85	-
其他	782	-
備抵評價迴轉－遞延所得稅資產	(19,641)	(37,932)
所得稅利益	<u>\$ (3,985)</u>	<u>(1,631)</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利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1,316	4,397
未／已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259	(815)
虧損扣抵	10,163	24,919
以前年度投資抵減低估數	(4,976)	-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遞延	30	5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50	3,710
退休金準備	(29)	562
備抵壞帳提列數	3,528	872
減損資產折舊數財稅差異	-	4,236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30	(1,631)
備抵評價迴轉－遞延所得稅資產	(19,641)	(37,932)
遞延所得稅利益	<u>\$ (4,070)</u>	<u>(1,631)</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100.12.31	99.12.31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3,933	28,57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5,433)	(28,574)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8,5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8,500</u>	<u>-</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4,368	40,86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34,368)	(40,868)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848)	(7,295)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4,848)</u>	<u>(7,295)</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58,301</u>	<u>69,442</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4,848</u>	<u>7,295</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49,801</u>	<u>69,442</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額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282,537	48,032	342,322	58,195
退休金準備	19,771	3,361	19,597	3,33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000	1,700	15,000	2,550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遞延數	415	70	586	100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806	136	2,332	395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	-	7,740	1,316
備抵壞帳提列數	153	26	20,908	3,554
投資抵減	4,976	4,976	-	-
		<u>\$ 58,301</u>		<u>69,44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財稅差淨額	\$ 28,522	4,848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42,910	7,295
		<u>\$ 4,848</u>		<u>7,295</u>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課徵所得稅。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損年度	100.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八年度	<u>\$ 282,537</u>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又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取得年度	100.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	\$ 4,505	民國一〇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	471	民國一〇三年度
	<u>\$ 4,976</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56</u>	<u>993</u>

民國一〇一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扣抵比率為7.46%。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之組成說明如下：

	100.12.31	99.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	-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24,866	(97,170)
合 計	\$ 24,866	(97,170)

### (十一)股東權益

#### 1.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並辦理註銷2,300千股庫藏股，此案業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備在案，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總金額為150,000千元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俟後共計分二次辦理完成，分別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9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8元，發行股數為11,250,000股，並以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6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8元，發行股數為7,500,000股，並以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自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持有三年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私募股份尚未辦理公開發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一年二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私募股票轉為公開發行普通股案，截至一〇〇一年三月十六日止，上述議案之執行仍在進行中。

####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起，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庫藏股。

民國一〇〇年度庫藏股之股數變動列示如下：

單位：千股

100年度			
期 初 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股 數
-	2,300	2,300	-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礎，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1,185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24,719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最高持有已買回股數為2,300千股，最高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17,079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註銷買回2,300千股之庫藏股。民國九十九年度則無購買及註銷庫藏股之情事。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3.資本公積

依修正前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得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法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 4.法定盈餘公積

依修正前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分別為18千元及3,955千元。

### 5.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如經迴轉，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特別盈餘公積7,284千元彌補虧損。

### 6.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依章程規定之分派範圍內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方案，提撥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五，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修正後之章程規定，股東紅利如有分派，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低於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限，且應分派之股東紅利，經計算後，如每股少於0.2元時得不予分派。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盈餘分配之情事。

本公司依96.3.30金管證六字第0960013218號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時，估列之員工紅利為265千元；估列董監事酬勞為398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如下：

- (1)所得稅稅率：以各該年度之有效稅率計算。
- (2)估計分配成數：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依章程規定比例估計。
- (3)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以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盤價計算估計可分配36千股。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為累積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8,033	122,018	124,899	126,53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後	111,755	111,755	111,850	111,8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06	1.09	1.12	1.1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8,033	122,018	124,899	126,530
加權平均流通股在外股數	111,755	111,755	111,850	111,8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6	36	-	-
員工分紅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	111,791	111,791	111,850	111,850
外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06	1.09	1.12	1.13

股數單位：千股

###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從事預購遠期外匯交易認列損失376千元，帳列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財務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以上揭露之合約名目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暴露於市場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本公司管理當局預計上述金融商品交易不致產生重大損失。

####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由於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故以其帳面價值分別為其公平價值。此方式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付)票據(含關係人)、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費用等。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3)存出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 (4)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5)信用狀之公平價值與合約金額相當。

#### 3.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本公司之外幣債權－應收帳款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惟佔公司整體比例不重大，故匯率變動對其影響亦維持於一定範圍內。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該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現金流量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信用風險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依銷貨對象之產業型態，顯著集中於鋼鐵業及金屬材質加工產業。

###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流動資產大於流動負債，故營運資金尚屬充足，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短期票券、銀行短期及部份長期借款，因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12,997千元。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台聯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磯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磯鑫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盛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仁河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仁河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皇銘五金有限公司(皇銘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俊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俊來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謝明輝先生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二親等以內親屬
全體董事、監察人、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貨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台聯公司	\$ 7,207	-	776	-
磯鑫公司	7,642	-	7,189	-
皇銘公司	70,189	4	72,783	4
俊來公司	38,576	2	30,402	2
合計	<u>\$ 123,614</u>	<u>6</u>	<u>111,150</u>	<u>6</u>

本公司係透過台聯公司銷售與志聯鋼鐵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額	估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	金額	估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淨帳款及額 %
應收票據：				
磯鑫公司	\$ 2,612	1	1,840	1
皇銘公司	7,991	3	11,109	3
俊來公司	4,707	1	3,361	1
合計	<u>\$ 15,310</u>	<u>5</u>	<u>16,310</u>	<u>5</u>
應收帳款：				
磯鑫公司	\$ 414	-	848	-
皇銘公司	10,451	3	5,284	1
俊來公司	1,965	1	2,956	1
合計	<u>\$ 12,830</u>	<u>4</u>	<u>9,088</u>	<u>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及收款條件(月結30天至9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2. 進 貨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進貨金額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估進貨淨額 %	金額	估進貨淨額 %
磯鑫公司	\$ 52	-	14,482	1
皇銘公司	371	-	758	-
俊來公司	684	-	527	-
合計	<u>\$ 1,107</u>	<u>-</u>	<u>15,767</u>	<u>1</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均已付訖。

本公司向關係人或由各該公司代本公司開立信用狀向非關係人之廠商採購之進貨價格，除磯鑫公司係以非關係人廠商之進貨成本加計2~6%外，餘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俊來公司及磯鑫公司係開立30天到期之票據支付，一般供應商除開立信用狀外，餘付款條件與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3. 資金融通

(1) 本公司資金融通予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相關資訊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0年度		利率區間 %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台聯公司	\$ 30,270	<u>30,270</u>	4~4.5	<u>755</u>
	(美金1,000千元)			
應付關係人款項	99年度		利率區間 %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台聯公司	\$ 29,928	<u>27,426</u>	4	<u>293</u>
	(美金94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30,709千元及27,719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並無向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情事。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因營運資金之需向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明細如下：

應付關係人款項	99年度		利率 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謝明輝先生	\$ 10,000	-	5	286

####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出售機器設備予台聯公司，出售價款為2,250千元。因前述交易及民國八十八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台聯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利益餘額分別為415千元及586千元，列入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並按效益年限分十年認列出售利益。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已實現利益皆為171千元，列入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間接透過台聯公司向志聯東莞公司購入機器設備，以帳面價值購入，價款為23,28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機器設備尚未驗收，本公司已預付21,074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 5. 管理服務收入

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受台聯公司、大盛公司及仁河公司委託提供管理服務而收取之服務收入為2,929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為241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民國一〇〇年度則無此情事。

#### 6.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需要而產生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分別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其相關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其他應收款：		
台聯公司	\$ 252	-
其他	16	3
合計	<b>\$ 268</b>	<b>3</b>
	<b>100.12.31</b>	<b>99.12.31</b>
其他應付款：		
台聯公司	<b>\$ 944</b>	<b>4,984</b>

#### 7. 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台聯公司向銀行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之期末餘額分別為42,378千元及37,930千元。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	\$ 3,973	3,345
獎金及特支費	3,870	2,807
業務執行費用	98	70
員工紅利	2	-

其中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獎金及特支費中包含提供予董事之配車租金分別為2,760千元及1,235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100.12.31	99.12.31
受限制資產：			
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及信用狀借款及 短期票券	\$ 124,881	93,14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短期借款及信用狀借款	105,245	100,685
固定資產：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843,948	857,408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127,704	107,197
其他設備	長期借款	8,362	10,642
合計		<u>\$ 1,210,140</u>	<u>1,169,08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72,037千元及130,125千元。
- (二)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貸款額度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822,000千元及515,000千元。
- (三)賀誠五金有限公司等積欠本公司九十七年七月至十月貨款共計20,135千元，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原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起共同委託律師陸續對賀誠五金有限公司提出刑事詐欺及民事賠償告訴，其中前者被告獲不起訴處份，後者則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經彰化地方法院判決勝訟確定並取回假扣押擔保金及庫存拍賣品分配金為989千元。另，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委託律師針對其惡性脫產行為提起撤銷所有權移轉之訴，本案業經臺中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分別予以一審及二審判決勝訴；又賀誠公司不服二審之判決，再上訴最高法院，經最高法院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目前經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判決賀誠公司敗訴。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賀誠五金公司等積欠貨款為19,146千元，業已將上述金額轉列「其他資產－催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惟其中18,096千元已取具法院債權憑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沖轉其催收款及備抵壞帳。
- (四)本公司為擴建廠房與廠商簽訂工程及購買固定資產合約，合約總價款為162,30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價款為17,025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四之(十一)說明。

十、其他

- (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76,722	19,631	96,353	69,443	21,008	90,451
勞健保費用		6,465	1,315	7,780	4,950	1,476	6,426
退休金費用		4,459	1,296	5,755	4,640	1,353	5,993
其他用人費用		6,436	1,248	7,684	4,569	956	5,525
折舊費用		65,604	386	65,990	68,257	474	68,731
攤銷費用		141	-	141	95	-	95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二)年度中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取得台聯公司3.86%股權，取得日相關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表列如下：

現金及銀行存款	\$	60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670
存 貨		6,018
預付款項		12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3
其他流動資產		14
固定資產淨額		2,008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4,703
短期借款		(2,617)
應付帳款		(1,289)
應付費用		(317)
其他流動負債		(1,461)
取得總價款	<b>\$</b>	<b><u>11,515</u></b>

### (三)擬制性補充資訊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第26段之規定，應於收購年度揭露合併經營績效之擬制性補充資訊如下：

	<b>99.1.1~99.12.31</b>	
營業收入	<b>\$</b>	<b><u>2,177,799</u></b>
稅前利益	<b>\$</b>	<b><u>136,047</u></b>
稅後利益	<b>\$</b>	<b><u>137,678</u></b>
每股盈餘(稅前)	<b>\$</b>	<b><u>1.12</u></b>
每股盈餘(稅後)	<b>\$</b>	<b><u>1.13</u></b>
合併總淨利歸屬於：		
合併淨利	<b>\$</b>	<b><u>126,530</u></b>
少數股權淨利	<b>\$</b>	<b><u>11,148</u></b>

### (四)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千元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b>\$ 3,222</b>	<b>30.2700</b>	<b>97,536</b>	<b>2,739</b>	<b>29.177</b>	<b>79,920</b>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美 金	<b>\$ 6,476</b>	<b>30.2700</b>	<b>196,039</b>	<b>6,340</b>	<b>29.177</b>	<b>184,990</b>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b>\$ 9,257</b>	<b>30.2700</b>	<b>280,213</b>	<b>2,162</b>	<b>29.177</b>	<b>63,093</b>
日 幣	<b>\$ 53,897</b>	<b>0.3905</b>	<b>21,047</b>	<b>-</b>	<b>-</b>	<b>-</b>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一〇〇年度有關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分別說明如下：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1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270 (USD 1,000千元)	30,270 (USD 1,000千元)	30,270 (USD 1,000千元)	4~4.5	註一	-	註一	-	-	-	115,156	460,622

註一：因營運資金需求而予以資金融通。

註二：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關係						
1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5,156	42,378 (美金1,400千元)	42,378 (美金1,400千元)	-	3.68	460,622

註：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之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十。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股票—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305	196,039	69	195,251	-
"	股票—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9	-	11	-	-
					196,039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100.12.31	99.12.31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大陸	167,517	167,517	5,305	69	196,039	(6,833)	(4,600)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大陸東莞	生產鋼線、鋼棒、鋼纜及五金製品	美金 8,641千元	美金 8,641千元	-	100	美金 11,284千元	人民幣 (566)千元	美金 (88)千元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美金11,284千元	100	美金11,284千元	-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1)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2)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志聯鋼線鋼 纜(東莞)有 限公司	生產鋼線、鋼 棒、鋼纜及五金 製品	預計資本額為美金 9,000千元，民國100 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 額為美金8,641千元。	透過本公司 之子公司一 台聯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	美金5,976 千元	-	-	美金5,976千 元	69	美金(88) 千元	美金7,780 千元	-

註1：上述金額為本公司透過台聯投資有限公司匯款至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之金額。

註2：上述金額係以本公司持有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之間接持股比例表達。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5,976 千元	美金 5,976 千元	690,934(註)

註：係為淨值之60%。

3. 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劉春興



日 期：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公司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會計師：

許育峰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11xx 流動資產:</b>					<b>21xx 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56,218	5	77,688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之(六)及六)	\$ 594,302	21	438,160	18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三、四之(一)、(六)及六)	131,672	5	120,355	5	21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之(七)及六)	69,959	2	-	-
1130 應收票據一關係人(附註三、四之(一)、五及六)	15,310	1	16,310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之(八)及六)	134,730	5	168,300	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四之(一)、(六)及六)	249,534	9	270,038	11	2121 應付票據	31,924	1	17,794	1
115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三、四之(一)及五)	19,564	1	12,328	1	2140 應付帳款	95,581	3	119,424	5
118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附註五)	16	-	3	-	2170 應付費用	50,609	2	48,271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28	-	465	-	2210 其他應付款	15,731	1	788	-
1210 存貨(附註四之(二))	819,809	29	652,009	2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9,705	-	7,842	-
1250 預付費用	3,776	-	8,558	-	<b>流動負債合計</b>	<b>1,002,541</b>	<b>35</b>	<b>800,579</b>	<b>33</b>
1260 預付款項	48,657	2	5,972	-	<b>24xx 長期付息負債:</b>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129,245	4	103,782	4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之(八)及六)	570,273	20	493,625	20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之(十))	17,180	-	7,290	-	<b>28xx 其他負債:</b>				
<b>流動資產合計</b>	<b>1,593,209</b>	<b>56</b>	<b>1,274,798</b>	<b>52</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之(九))	47,536	2	32,248	1
<b>15xx 固定資產(附註四之(四)、(六)、六及七):</b>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之(十))	4,848	-	10,610	-
成 本:					<b>其他負債合計</b>	<b>52,384</b>	<b>2</b>	<b>42,858</b>	<b>1</b>
1501 土地	672,106	23	672,106	27	<b>負債合計</b>	<b>1,625,198</b>	<b>57</b>	<b>1,337,062</b>	<b>54</b>
1521 房屋及建築	454,182	16	445,673	18	<b>3xxx 股東權益(附註四之(九)、(十)及(十一)):</b>				
1531 機器設備	633,754	22	564,303	23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100年及99年額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51,637	2	46,402	2	定股份均為290,000,000股;發行股份分				
1551 運輸設備	14,757	1	7,001	-	別為109,550,000股及111,850,000股	1,095,500	38	1,118,500	46
1561 辦公設備	1,018	-	698	-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5,921	-	-	-
1681 其他設備	96,842	3	92,631	4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924,296	67	1,828,814	74	33xx 法定盈餘公積	-	-	18	-
15x9 減:累積折舊	762,178	27	690,844	28	3351 累積盈(虧)	24,866	1	(97,170)	(4)
1599 減:累計減損	6,065	-	6,065	-		24,866	1	(97,152)	(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5,319	2	2,250	-	<b>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b>				
<b>固定資產淨額</b>	<b>1,221,372</b>	<b>42</b>	<b>1,134,155</b>	<b>46</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3,034	2	31,185	1
<b>17xx 無形資產:</b>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7,765)	(1)	(12,649)	-
1760 商譽	116	-	116	-		25,269	1	18,536	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之(九))	-	-	2	-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1,151,556	40	1,039,884	43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四之(四)、(六)及六)	45,382	2	43,674	2	3610 少數股權	87,927	3	79,991	3
<b>無形資產合計</b>	<b>45,498</b>	<b>2</b>	<b>43,792</b>	<b>2</b>	<b>股東權益及少數股權合計</b>	<b>1,239,483</b>	<b>43</b>	<b>1,119,875</b>	<b>46</b>
<b>18xx 其他資產:</b>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b>				
1880 其他資產(附註四之(五))	4,602	-	4,192	-					
<b>1xxx 資產總計</b>	<b>\$ 2,864,681</b>	<b>100</b>	<b>2,456,937</b>	<b>100</b>	<b>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 2,864,681</b>	<b>100</b>	<b>2,456,937</b>	<b>100</b>

董事長:劉春興



經理人:劉春興



(請詳閱表附註)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2,302,419	97	2,194,520	98
4170 減：銷貨退回	3,665	-	3,514	-
4190 銷貨折讓	10,648	-	13,207	1
銷貨收入淨額	2,288,106	97	2,177,799	97
4660 加工收入	76,819	3	69,796	3
營業收入淨額	2,364,925	100	2,247,59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之(二)、(九)、(十一)、五及十)	2,101,141	89	1,990,794	89
5910 營業毛利	263,784	11	256,801	1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之(九)、(十一)、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54,856	2	43,274	2
6200 管理費用	61,283	3	62,461	3
	116,139	5	105,735	5
6900 營業淨利	147,645	6	151,066	6
7100-74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32	-	29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4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232	-
7283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之(四))	-	-	18,935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之(一)及五)	7,766	-	2,885	-
	8,472	-	22,347	1
7500-78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淨額(附註五)	33,709	1	33,106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4,140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之(三))	-	-	1,110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之(十三))	-	-	376	-
7880 什項支出	2,357	-	2,774	-
	40,206	1	37,366	1
7900 稅前淨利	115,911	5	136,047	6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之(十))	(3,985)	-	(1,631)	-
9600xx 合併總淨利	<u>\$ 119,896</u>	<u>5</u>	<u>137,678</u>	<u>6</u>
歸屬予：				
9601 合併淨利	\$ 122,018	5	126,530	6
9602 少數股權淨利(損)	(2,122)	-	11,148	-
	<u>\$ 119,896</u>	<u>5</u>	<u>137,678</u>	<u>6</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之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四之(十二))	<u>\$ 1.06</u>	<u>1.09</u>	<u>1.12</u>	<u>1.13</u>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母公司股東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 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累積盈 (虧)	合計	未認列為			合計	權益總計	少數股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庫藏股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118,500	-	3,973	7,284	(234,939)	(223,682)	38,460	(12,991)	-	25,469	920,287	81,559	1,001,846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四之(十一))	-	-	(3,955)	-	3,955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四之(十一))	-	-	-	(7,284)	7,284	-	-	-	-	-	-	-	-
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淨利	-	-	-	-	126,530	126,530	-	-	-	-	126,530	11,148	137,67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7,275)	-	-	(7,275)	(7,275)	(1,928)	(9,20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數	-	-	-	-	-	-	-	342	-	342	342	-	342
少數股權減少數	-	-	-	-	-	-	-	-	-	-	-	(10,788)	(10,788)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18,500	-	18	-	(97,170)	(97,152)	31,185	(12,649)	-	18,536	1,039,884	79,991	1,119,875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四之(十一))	-	-	(18)	-	18	-	-	-	-	-	-	-	-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7,079)	(17,079)	(17,079)	-	(17,079)
庫藏股註銷	(23,000)	5,921	-	-	-	-	-	-	17,079	17,079	-	-	-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	-	-	-	-	122,018	122,018	-	-	-	-	122,018	(2,122)	119,896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21,849	-	-	21,849	21,849	10,058	31,90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數	-	-	-	-	-	-	-	(15,116)	-	(15,116)	(15,116)	-	(15,116)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095,500</u>	<u>5,921</u>	<u>-</u>	<u>-</u>	<u>24,866</u>	<u>24,866</u>	<u>53,034</u>	<u>(27,765)</u>	<u>-</u>	<u>25,269</u>	<u>1,151,556</u>	<u>87,927</u>	<u>1,239,483</u>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合併淨利	\$ 119,896	137,678
<b>調整項目：</b>		
折舊費用	73,374	77,013
攤銷費用	1,617	1,332
備抵壞帳費用迴轉數	(6,160)	(11,63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迴轉數	(2,038)	(16,3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74)	-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	47
固定資產累計減損損失迴轉	-	(17,825)
遞延所得稅利益	(4,070)	(1,631)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b>營業資產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11,317)	(57,149)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00	(15,186)
應收帳款	26,641	(30,58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36)	(1,68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	(3)
存貨	(165,996)	(331,539)
預付費用	4,782	(6,468)
預付款項	(42,685)	(5,733)
其他流動資產	(1,390)	(1,206)
其他金融資產	(1,763)	(358)
<b>營業負債之淨變動：</b>		
應付票據	14,130	(4,076)
應付帳款	(23,843)	73,935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3,553)
應付費用	2,338	18,529
其他應付款	2,058	(138)
其他流動負債	1,863	(79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4	127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8,712)</u>	<u>(207,200)</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140,993)	(39,37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5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460)
遞延費用增加	(500)	(729)
受限制資產增加	(25,463)	(659)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66,806)</u>	<u>(44,227)</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6,142	(39,84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9,959	-
長期借款增加	241,378	386,496
償還長期借款	(198,300)	(58,908)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7,079)	-
少數股權減少	-	(11,515)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252,100</u>	<u>276,229</u>
<b>匯率影響數</b>	11,948	(4,154)
<b>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數</b>	78,530	20,648
<b>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b>	77,688	57,040
<b>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b>	<u>\$ 156,218</u>	<u>77,688</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u>\$ 31,688</u>	<u>36,14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27</u>	<u>-</u>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134,730</u>	<u>168,300</u>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u>\$ 31,907</u>	<u>9,203</u>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 18</u>	<u>11,239</u>
<b>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b>		
<b>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b>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53,878	39,379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加數	(12,885)	-
<b>購買固定資產</b>	<u>\$ 140,993</u>	<u>39,379</u>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九月三日依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以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聯公司)直接投資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志聯東莞公司)，以從事生產鋼線、鋼棒及五金製品等為主要業務。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台聯公司之持股比例皆為69%；台聯公司持有志聯東莞公司之持股比例為100%。志聯東莞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經營期限為三十年，並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開始生產經營。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69人及23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基礎**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修訂條文規定，需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因此合併個體包括本公司、台聯公司及台聯公司之子公司志聯東莞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台聯公司及志聯東莞公司則分別以美金及人民幣記帳。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及債務，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合併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換算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時，其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銀行存款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六)金融商品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衍生性金融商品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與匯率相關之產品，如遠期外匯合約。

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屬財務保證合約及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者外，其原始認列暨續後衡量均係採公平價值評價，因評價或交易履約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列為當期損益。公平價值係指雙方對交易事項已充份瞭解並有成交意願，在正常交易下據以達成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 (七)應收款項之認列及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應收款項皆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平價值入帳，續後評價則依攤銷成本減除備抵壞帳後之淨額列帳。公平價值係將未來可能之現金流入按實質利率法折現計算，惟短期內到期且可收回者不在此限。

合併公司首先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備抵壞帳之提列，係定期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並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酌予提列。

### (八)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合併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合併公司則視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份金融負債。

### (九)存 貨

合併公司採用修訂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 (十)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對不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股權投資，如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減除相關減損後之金額衡量。其減損金額不得迴轉。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認列為投資收益。出售時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 (十一)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均於購建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為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支出均予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除土地外，各項固定資產之折舊係就下列估計使用年限內按平均法計提。固定資產已達使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按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一年至三十六年
機器設備	一年至十五年
污染防治設備	一年至十年
運輸設備	一年至十年
辦公設備	一年至十年
其他設備	一年至三十六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 (十二)土地使用權

係志聯東莞公司設廠所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於有效使用年限(五十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係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依主管機關核定之提撥率，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以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之攤銷數。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多因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而產生。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付義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屬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份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減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6%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合併子公司未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志聯東莞公司依其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依地方標準工資之一定比率認列為費用，並繳存於當地政府機關統籌安排，於員工退休時，由當地政府機關統籌支付。

###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就章程所定盈餘分配估計可能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 (十五)收入及成本認列

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雖不影響當期財務所得，但依稅法規定應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而影響當期所得稅；或依稅法規定無須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但因課稅基礎與帳列價值之暫時性差異，俟於帳列資產回收或負債清償時，將產生可減除或應課稅之金額，故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年度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高於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部份，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各公司均為獨立課稅主體，各公司間課稅所得及營業損失不得互抵。

###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十八)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者，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將當期估計之員工分紅金額，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決定可發行之股數，作為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分母之加項。

本公司估計之員工分紅配股視為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十九)營運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且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 131,672	120,355
應收票據－關係人	15,310	16,310
應收帳款	251,534	278,17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564	12,328
	418,080	427,168
減：備抵壞帳	2,000	8,137
	<u>\$ 416,080</u>	<u>419,03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均未貼現，惟其中分別計105,245千元及100,685千元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

前述應收帳款產生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期初餘額	\$ 8,137	19,767
加：本期迴轉數	(6,160)	(11,630)
匯率調整數	23	-
期末餘額	<u>\$ 2,000</u>	<u>8,137</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存 貨

合併公司存貨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原 料	\$ 522,884	397,124
物 料	2,006	1,987
在 製 品	17,995	13,911
製 成 品	230,748	156,955
商品存貨	341	5
在途存貨	45,835	82,027
	<b>\$ 819,809</b>	<b>652,009</b>

合併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期初餘額	\$ 16,094	32,454
本期迴轉數	(2,038)	(16,300)
匯率調整數	234	(60)
期末餘額	<b>\$ 14,290</b>	<b>16,094</b>

因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九十八年度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已於次年度耗用及出售，致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與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存貨損失迴轉淨額	\$ (2,038)	(16,300)
存貨盤損淨額	1,908	3,353
下腳收入	(5,814)	(4,170)
合 計	<b>\$ (5,944)</b>	<b>(17,117)</b>

(三)長期股權投資

	100.12.31			99.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股權投資—漢榮創業 投資(股)公司	11	\$ <u>6,792</u>	-	11	<u>6,792</u>	-

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會計處理準則」就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之股權淨值低於投資成本部份提列減損損失1,11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之累計減損皆為6,792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經股東會決議解散，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漢榮創業投資尚未分配剩餘財產。

(四)固定資產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係就合併公司固定資產—新屋廠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部份予以提列。民國九十九年度，因原提列減損之機器設備達耐用年限報廢，故將其原提列之減損16,000千元一併沖銷。另，原提列減損之房屋及建築經評估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價值，故迴轉認列資產減損利益18,93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皆為6,065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經評估無需增列減損損失，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7.23%及7.69%。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其他資產－催收款

	100.12.31	99.12.31
催收款	\$ 1,395	19,491
減：備抵壞帳	1,395	19,491
	<u>\$ -</u>	<u>-</u>

合併公司對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經評估其收回之可能性後轉列催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壞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催收款中18,096千元已取具法院債權憑證，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沖轉該等催收款及備抵壞帳。

(六)短期借款

	100.12.31	99.12.31
信用狀借款	<u>\$ 594,302</u>	<u>438,160</u>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信用狀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49%~5.45%及2.04%~5.45%。民國九十九年度擔保借款之利率區間為年息1.395%~2.8414%，其他短期借款之利率為年息4.00%~8.00%，民國一〇〇年度則無擔保借款及其他短期借款。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之內。

合併公司因上述短期銀行借款之擔保品為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固定資產及土地使用權等，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00,896千元及158,848千元，信用狀借款額度為循環使用。

(七)應付短期票券

	100.12.31	99.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70,000	-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41	-
	<u>\$ 69,959</u>	<u>-</u>

上述商業本票由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保證，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之內。

民國一〇〇年度，應付商業本票之利率為0.90%~1.02%。民國九十九年度則無上述交易情事。

(八)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性質	期間	還款方式(註2)	利率區間%	100.12.31	99.12.31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甲項)	償還既有借款、充實營運資金暨充實購料週轉金	99.07.27~ 104.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已動用之本金餘額	100年度： 2.6617~2.7727 99年度： 2.6522~2.8414	\$ 293,625	371,925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金	99.07.27~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用，並預計自100年5月起每五個月攤還20,000千元，102年6月攤還100,000千元	100年度： 2.6617~2.7727 99年度： 2.6522~2.8414	160,000	200,000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金	99.10.18~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用，已於100年8月償還30,000千元，餘預計102年5月償還15,000千元，102年6月起每月攤還22,500千元	100年度： 2.6617~2.7727 99年度： 2.6522~2.8414	60,000	90,000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貸款機構	性質	期間	還款方式(註2)	利率	100.12.31	99.12.31
				區間%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0.06.28~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 循環使用，並預計於102 年4月起每月攤還 25,000千元	100年度：	100,000	-
		102.07.27		2.6617~2.7727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0.02.21~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 循環使用，並預計於102 年7月攤還60,000千元	100年度：	60,000	-
		102.07.27		2.6617~2.7727		
上海商業銀 行	購買機器設 備	100.08.01~ 102.08.01	依本公司於100年8月1依 本公司於100年8月1日與 上海商業銀行簽立之契約 書，約定自100年10月15 日起按季平均償還本金	100年度：2.375	10,378	-
安泰商業銀 行	購買機器設 備	100.11.15~ 102.11.15	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 期，每期償還新台幣 2,625千元	100年度：2.822	\$ 21,000	-
					<u>705,003</u>	<u>661,925</u>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134,730</u>	<u>168,300</u>
					<u><b>\$ 570,273</b></u>	<u><b>493,625</b></u>

註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等四家授信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七日第一次動撥591,500千元並償還其他長期借款；於九十九年十月十八日第二次動撥90,000千元，於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第三次動撥50,000千元，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四次動撥100,000千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日第五次動撥6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償還聯貸案借款217,875千元。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長期借款餘額依約定之還款方式，於未來預計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01.01~101.12.31	\$ 134,730
102.01.01~102.12.31	433,248
103.01.01~103.12.31	78,300
104.01.1~104.12.31	58,725
合 計	<u><b>\$ 705,003</b></u>

合併公司與第一商業銀行等四家授信銀行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中之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債務人承諾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未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並每半年審閱一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 (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25%。
- (3)利息保障倍數：民國一〇〇年半年報起不得低於2倍。
- (4)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不得低於新台幣捌億元。

前項各項財務比率與規定，係以各該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不符合上述規定，惟依合約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書提供日起六個月內改善調整之，則不構成違約情事。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起積極去化庫存，償還借款，預計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即可改善財務比率至承諾範圍內。

惟合併公司仍應自違反前述財務比率經管理銀行通知日起至經管理銀行認可改善調整財務比率日之前一日止或至經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之決議同意豁免合併公司改善義務之日止，依未清償餘額按0.05%年利率，以一年三百六十五日實際經過日數為準，支付補償費用。

2.債務人承諾未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之書面同意前，不得有下列任一行為：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1)公司合併(但債務人為存續公司且對債務人之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者，不在此限)。
- (2)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規定之事項。

### (九)退休金

合併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確認給付退休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精算，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如下：

	<b>100.12.31</b>	<b>99.12.31</b>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6,070)	(21,354)
非既得給付義務	(26,994)	(33,824)
累積給付義務	(73,064)	(55,17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880)	(2,805)
預計給付義務	(75,944)	(57,98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5,528	22,930
提撥狀況	(50,416)	(35,05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30,645	15,454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27,765)	(12,651)
應計退休金負債	<b>\$ (47,536)</b>	<b>(32,248)</b>
既得給付	<b>\$ 47,639</b>	<b>22,270</b>

合併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b>100年度</b>	<b>99年度</b>
服務成本	\$ 1,412	1,624
利息成本	1,305	1,261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516)	(452)
攤銷數	1,381	1,676
淨退休金成本	<b>\$ 3,582</b>	<b>4,109</b>

精算假設如下：

	<b>100年度</b>	<b>99年度</b>
折現率	2.00%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2.25%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超過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分別為27,765千元及12,649千元，列入合併財務報表股東權益項下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餘0千元及2千元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685千元及2,384千元。

### (十)所得稅

本公司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台聯公司其所在地為英屬維京群島，依其所在地之法律屬免稅公司。志聯東莞公司依據「中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適用稅率為25%。合併公司所得稅利益組成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5	-
遞延所得稅利益	(4,070)	(1,631)
所得稅利益	<u>\$ (3,985)</u>	<u>(1,631)</u>

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19,705	22,788
不可抵減費用	143	167
國外子公司稅額差異影響數	(646)	8,660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	(6,014)	-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估數	-	188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低估數	85	-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低估數	767	558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	14,475
其他	782	-
備抵評價迴轉－遞延所得稅資產	(18,807)	(48,467)
所得稅利益	<u>\$ (3,985)</u>	<u>(1,631)</u>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利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1,316	4,397
已／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259	(815)
虧損扣抵	10,129	35,439
投資抵減	(4,976)	-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遞延	30	51
存貨損失已實現淨額	50	3,725
退休金準備	(29)	562
備抵壞帳提列數	3,528	872
減損資產折舊數財稅差異	-	4,236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30	(1,631)
備抵評價迴轉－遞延所得稅資產	(18,807)	(48,467)
遞延所得稅利益	<u>\$ (4,070)</u>	<u>(1,631)</u>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100.12.31	99.12.31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9,175	32,98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20,675)	(32,982)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8,5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8,500</u>	<u>-</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4,368	40,86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34,368)	(40,868)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848)	(10,610)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4,848)</u>	<u>(10,610)</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63,543</u>	<u>73,850</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4,848</u>	<u>10,610</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55,043</u>	<u>73,850</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額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299,213	52,201	358,862	62,330
退休金準備	19,771	3,361	19,597	3,33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4,290	2,773	16,094	2,823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遞延數	415	70	586	100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806	136	2,332	395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	-	7,740	1,316
備抵壞帳提列數	153	26	20,908	3,554
投資抵減	4,976	4,976	-	-
		<u>\$ 63,543</u>		<u>73,85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財稅差淨額	\$ 28,522	4,848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62,411	10,610
		<u>\$ 4,848</u>		<u>10,610</u>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課徵所得稅。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損年度	100.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八年度	<u>\$ 282,537</u>	民國一〇八年度

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企業納稅年度發生的虧損，准予向以後年度結轉，用以以後年度的所得彌補，但結轉年限最長不得超過五年。志聯東莞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損年度	100.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八年度	<u>\$ 16,676</u>	民國一〇三年度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又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取得年度	100.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	\$ 4,505	民國一〇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	471	民國一〇三年度
	<u>\$ 4,976</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56</u>	<u>993</u>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扣抵比率為7.46%。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之組成說明如下：

	100.12.31	99.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	-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24,866	(97,170)
合 計	\$ 24,866	(97,170)

### (十一)股東權益

#### 1.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並辦理註銷2,300千股庫藏股，此案業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備在案，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總金額為150,000千元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俟後共計分二次辦理完成，分別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9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8元，發行股數為11,250,000股，並以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6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8元，發行股數為7,500,000股，並以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自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持有三年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私募股份尚未辦理公開發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私募股票轉為公開發行普通股案，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十六日止，上述議案之執行仍在進行中。

####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起，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庫藏股。

民國一〇〇年度庫藏股之股數變動列示如下：

單位：千股

100年度			
期 初 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股 數
-	2,300	2,300	-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礎，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1,185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24,719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最高持有已買回股數為2,300千股，最高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17,079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註銷買回2,300千股之庫藏股。民國九十九年度則無購買及註銷庫藏股之情事。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資本公積

依修正前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得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法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 4. 法定盈餘公積

依修正前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分別為18千元及3,955千元。

### 5. 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如經迴轉，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特別盈餘公積7,284千元彌補虧損。

### 6.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依章程規定之分派範圍內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方案，提撥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五，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修正後之章程規定，股東紅利如有分派，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低於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限，且應分派之股東紅利，經計算後，如每股少於0.2元時得不予分派。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盈餘分配之情事。

本公司依96.3.30金管證六字第0960013218號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時，估列之員工紅利為265千元；估列董監事酬勞為398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如下：

(1) 所得稅稅率：以各該年度之有效稅率計算。

(2) 估計分配成數：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依章程規定比例估計。

(3) 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以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盤價計算估計可分配36千股。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為累積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股數單位：千股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8,033	122,018	124,899	126,53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後	111,755	111,755	111,850	111,8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06	1.09	1.12	1.1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8,033	122,018	124,899	126,530
加權平均流通股在外股數	111,755	111,755	111,850	111,8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6	36	-	-
員工分紅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111,791	111,791	111,850	111,850
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06	1.09	1.12	1.13

###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從事預購遠期外匯交易認列損失376千元，帳列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合併公司若依約定在財務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以上揭露之合約名目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暴露於市場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合併公司管理當局預計上述金融商品交易不致產生重大損失。

####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由於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故以其帳面價值分別為其公平價值。此方式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付)票據(含關係人)、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費用等。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3)存出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 (4)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5)信用狀之公平價值與合約金額相當。

#### 3.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外幣債權－應收帳款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惟佔公司整體比例不重大，故匯率變動對其影響亦維持於一定範圍內。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該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現金流量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信用風險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依銷貨對象之產業型態，顯著集中於鋼鐵業及金屬材質加工產業。

###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流動資產大於流動負債，故營運資金尚屬充足，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銀行短期及部份長期借款，因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合併公司現金流出13,693千元。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磯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磯鑫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盛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仁河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仁河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皇銘五金有限公司(皇銘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俊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俊來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謝明輝先生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二親等以內親屬
全體董事、監察人、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貨及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磯鑫公司	\$ 7,642	-	7,189	-
皇銘公司	108,325	5	122,233	6
俊來公司	38,576	2	30,402	1
合計	<u>\$ 154,543</u>	<u>7</u>	<u>159,824</u>	<u>7</u>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應收票據：				
磯鑫公司	\$ 2,612	1	1,840	-
皇銘公司	7,991	2	11,109	3
俊來公司	4,707	1	3,361	1
合計	<u>\$ 15,310</u>	<u>4</u>	<u>16,310</u>	<u>4</u>
應收帳款：				
磯鑫公司	\$ 414	-	848	-
皇銘公司	17,185	4	8,524	2
俊來公司	1,965	-	2,956	1
合計	<u>\$ 19,564</u>	<u>4</u>	<u>12,328</u>	<u>3</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及收款條件(月結30天至9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 2. 進貨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進貨金額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佔進貨淨額 %	金額	佔進貨淨額 %
磯鑫公司	\$ 52	-	14,482	1
皇銘公司	371	-	758	-
俊來公司	684	-	527	-
合計	<u>\$ 1,107</u>	<u>-</u>	<u>15,767</u>	<u>1</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均已付訖。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或由各該公司代合併公司開立信用狀向非關係人之廠商採購之進貨價格，除磯鑫公司係以非關係人廠商之進貨成本加計2~6%外，餘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俊來公司及磯鑫公司係開立30天到期之票據支付，一般供應商除開立信用狀外，餘付款條件與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 3. 資金融通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並無資金融通予關係人之情事。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公司並無向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情事。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因營運資金之需向關係人資金融通之明細如下：

應付關係人款項	99年度		利率區間 %	當期利息費用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謝明輝先生	\$ 10,000	-	5	286
劉春興先生	4,594	-	8	14
	<u>\$ -</u>	<u>-</u>		<u>300</u>

### 4. 管理服務收入

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公司受大盛公司及仁河公司委託提供管理服務而收取之服務收入為144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一什項收入。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均已收訖。民國一〇〇年度則無此情事。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5.其他應收款

因業務需要而產生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相關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其他應收款：		
俊來公司	\$ 2	-
磯鑫公司	2	3
大盛公司	6	-
仁河公司	6	-
合 計	\$ 16	3

###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薪 資	\$ 5,331	4,583
獎金及特支費	4,146	4,411
業務執行費用	124	70
員工紅利	2	-

其中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獎金及特支費中包含提供予董事之配車租金分別為2,760千元及1,235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 六、抵質押之資產

		帳 面 價 值	
		100.12.31	99.12.31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受限制資產：			
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信用狀借款及短期票券	\$ 129,245	103,782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短期借款及信用狀借款	105,245	100,685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短期借款	45,382	43,674
固定資產：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	882,557	895,032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127,704	107,197
其他設備	長期借款	8,362	10,642
合 計		\$ 1,298,495	1,261,012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102,276千元及174,869千元。
- (二)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貸款額度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822,000千元及515,000千元。
- (三)賀誠五金有限公司等積欠本公司九十七年七月至十月貨款共計20,135千元，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原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起共同委託律師陸續對賀誠五金有限公司提出刑事詐欺及民事賠償告訴，其中前者被告獲不起訴處份，後者則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經彰化地方法院判決勝訟確定並取回假扣押擔保金及庫存拍賣品分配金為989千元。另，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委託律師針對其惡性脫產行為提起撤銷所有權移轉之訴，本案業經臺中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分別予以一審及二審判決勝訴；又賀誠公司不服二審之判決，再上訴最高法院，經最高法院判決原判決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目前經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判決賀誠公司敗訴。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賀誠五金公司等積欠貨款為19,146千元，業已將上述金額轉列「其他資產－催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惟其中18,096千元已取具法院債權憑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沖轉其催收款及備抵壞帳。

(四)本公司為擴建廠房與廠商簽訂工程及購買固定資產合約，合約總價款為162,30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價款為17,025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四之(十一)說明。

十、其 他

(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83,961	29,060	113,021	76,263	31,044	107,307
勞健保費用		6,641	1,659	8,300	5,100	1,786	6,886
退休金費用		4,709	1,558	6,267	4,877	1,616	6,493
其他用人費用		7,348	2,166	9,514	5,425	2,015	7,440
折舊費用		71,517	1,857	73,374	74,689	2,324	77,013
攤銷費用		351	1,266	1,617	95	1,237	1,332

(二)年度中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取得台聯公司3.86%股權，取得日相關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表列如下：

現金及銀行存款	\$	60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670
存 貨		6,018
預付款項		12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3
其他流動資產		14
固定資產淨額		2,008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4,703
短期借款		(2,617)
應付帳款		(1,289)
應付費用		(317)
其他流動負債		(1,461)
取得總價款	<u>\$</u>	<u>11,515</u>

(三)擬制性補充資訊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第26段之規定，應於收購年度揭露合併經營績效之擬制性補充資訊如下：

	<u>99.1.1~99.12.31</u>
營業收入	<u>\$ 2,177,799</u>
稅前利益	<u>\$ 136,047</u>
稅後利益	<u>\$ 137,678</u>
每股盈餘(稅前)	<u>\$ 1.12</u>
每股盈餘(稅後)	<u>\$ 1.13</u>
合併總淨利歸屬於：	
合併淨利	<u>\$ 126,530</u>
少數股權淨利	<u>\$ 11,148</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其他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千元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529	30.2700	76,553	2,214	29.177	64,589
港 幣	\$24,318	3.8980	94,792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1,543	30.2700	349,407	5,007	29.177	146,101
日 幣	\$53,897	0.3905	21,047	-	-	-

(五)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邱明垣協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人事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資訊部門 人事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資訊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六)謹就本公司目前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外幣換算	依我國會計準則，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IFRSs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經評估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BVI)及志聯鋼線鋼纜(東莞)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退休金福利成本	合併公司依據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18號規定認列退休金費用等相關科目，其精算損益不允許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需採用攤銷之方式。轉換至IFRSs後，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將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關於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IFRSs的首次採用者可選擇採用豁免，本公司擬於轉換日將所有累計精算損益認列為IFRSs之開帳保留盈餘調整項目。
未休假給付	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就累積帶薪假未有相關規定；採用IFRSs後，員工休假權利如為累積給薪休假者，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與非流動，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採用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另，依照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採用IFRSs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七)本公司係以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均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一〇〇年度有關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分別說明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三)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1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270(USD 1,000千元)	30,270(USD 1,000千元)	30,270(USD 1,000千元)	4~4.5	註一	-	註一	-	-	-	115,156	460,622

註一：因營運資金需求而予以資金融通。

註二：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關係						
1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5,156	42,378(美金1,400千元)	42,378(美金1,400千元)	-	3.68	460,622

註：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之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十。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本公司	股票—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305	196,039	69	195,251	167,517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股票—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9	-	11	-	6,792	-
					196,039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100.12.31	99.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大陸	167,517	167,517	5,305	69	1,96,039	(6,833)	(4,600)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大陸東莞	生產鋼線、鋼棒、鋼纜及五金製品	美金 8,641千元	美金 8,641千元	-	100	美金 11,284千元	人民幣 (566)千元	美金 (88)千元	"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美金 11,284千元	100	美金 11,284千元	美金 8,641千元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2)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鋼線、鋼棒、鋼纜及五金製品	預計資本額為美金9,000千元，民國100年6月30日實收資本額為美金8,641千元。	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美金5,976千元	-	-	美金 5,976千元	69	美金 (88)千元	美金 7,780千元	-

註1：上述金額為本公司透過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匯款至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之金額。

註2：上述金額係以本公司持有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之間接持股比例表達。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5,976 千元	美金 5,976 千元	690,934 (註)

註：係為淨值之60%。

3. 重大交易事項：無。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一〇〇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207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31%
0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44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委請台聯公司墊付款項	0.03%
0	"	"	"	營業成本	171	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予志聯東莞公司，該公司提列之折舊	-
0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2	本公司代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費用	-
0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709	子公司因營運資金之需向本公司資金融通	1.07%
0	"	"	"	利息收入	755	"	0.03%

九十九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76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03%
0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984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委請台聯公司墊付款項	0.20%
0	"	"	"	營業成本	172	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予志聯東莞公司，該公司提列之折舊	0.01%
0	本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	2,785	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予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費用按雙方協議金額洽收	0.12%
0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1	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予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費用按雙方協議金額洽收	0.01%
0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7,719	子公司因營運資金之需向本公司資金融通	1.13%
0	"	"	"	利息收入	293	"	0.01%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台灣部門及中國大陸部門，皆係經營各種鋼線及鋼棒等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依客戶屬性或提供之產品之不同，故須分別管理。此外，應報導部門損益均包含折舊攤銷及其以外之非重大非現金項目，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營運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100年度			合 計
	台灣部門	中 國 大陸部門	調 整 及 銷 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935,514	429,411	-	2,364,925
部門間收入	7,207	-	(7,207)	-
收入合計	<u>\$ 1,942,721</u>	<u>429,411</u>	<u>(7,207)</u>	<u>2,364,925</u>
部門損益	<u>\$ 122,018</u>	<u>(6,833)</u>	<u>4,711</u>	<u>119,896</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u>	<u>-</u>	<u>-</u>

	99年度			合 計
	台灣部門	中 國 大陸部門	調 整 及 銷 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48,992	498,603	-	2,247,595
部門間收入	776	-	(776)	-
收入合計	<u>\$ 1,749,768</u>	<u>498,603</u>	<u>(776)</u>	<u>2,247,595</u>
部門損益	<u>\$ 126,530</u>	<u>32,141</u>	<u>(20,993)</u>	<u>137,678</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u>	<u>-</u>	<u>-</u>

(註)因未提供部門總資產資訊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別	100年度	99年度
台 灣	\$ 1,935,514	1,748,992
中 國	429,411	498,603
合 計	<u>\$ 2,364,925</u>	<u>2,247,595</u>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別	100年度	99年度
台 灣	\$ 1,136,505	1,031,598
中 國	134,967	150,541
合 計	<u>\$ 1,271,472</u>	<u>1,182,139</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銷貨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99年度	
	金 額	%
巨昌金屬有限公司	<u>\$ 304,907</u>	<u>1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並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銷貨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061,140	1,355,278	294,138	27.72
長期投資		185,667	196,039	10,372	5.59
固定資產		1,027,870	1,132,420	104,550	10.17
無形資產		2		(2)	-
其他資產		3,726	4,085	359	9.63
資產總額		2,278,405	2,687,822	409,417	17.97
流動負債		704,767	913,194	208,427	29.57
長期負債		493,625	570,273	76,648	15.53
其他負債		40,129	52,799	12,670	31.57
負債總額		1,238,521	1,536,266	297,745	24.04
股本		1,118,500	1,095,500	(23,000)	(2.06)
資本公積		-	5,921	5,921	100
保留盈餘		(97,152)	24,866	122,018	125
股東權益總額		1,039,884	1,151,556	111,672	10.7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 (一)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本期存貨及應收款增加所致。
- (二)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購買原料及資本支出增加，動用較多融資額度所致。
- (三) 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列所致。
- (四)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庫藏股票交易所致。
- (五)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期獲利所致。

## 二、經營結果

###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1,766,420		1,957,034		190,614	10.79
減：銷貨退回	3,514		3,665		151	4.3
銷貨折讓	13,138		10,648		(2,490)	(18.95)
營業收入淨額		1,749,768		1,942,721	192,953	11.03
營業成本		1,565,208		1,710,670	145,462	9.29
營業毛利		184,560		232,051	47,491	25.73
營業費用		74,906		83,683	8,777	11.72
營業利益		109,654		148,368	38,714	35.31
營業外收入		46,172		6,043	(40,129)	(86.91)
營業外支出		30,927		36,378	5,451	0.18
稅前淨利		124,899		118,033	(6,866)	(5.5)
減：所得稅費用 (利益)		(1,631)		(3,985)	2,354	144
稅後淨利(損)		126,530		122,018	(4,512)	(3.5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毛利回升主要係營收增加及有利之售價調升所致。
- 營業利益回升主要係同(1)所致。
- 營業外收入減少主要係認列投資收益減少及前期固定資產回升迴轉利益所致。
- 所得稅(利益)提高主要係因獲利及轉虧為盈而迴轉以前年度提列之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所致。

###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100年度及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後期 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 價 差 異	成 本 價 格 差 異	銷 售 組 合 差 異	數 量 差 異
鋼 線	22,918	40,874	(19,253)	(967)	2,264
鋼 棒	28,569	86,315	(62,932)	1,052	4,134
小 計	51,487	127,189	(82,185)	85	6,398
其 他	4,962				
合 計	56,449				
說 明	毛利提高主要係因售價調漲產生有利之售價差異及較低進料成本所致。 1. 鋼線，鋼棒：本期因售價調漲及較低進料成本，故產生有利之售價及成本差異。 2. 其他：主要係買賣盤元、商品及加工收入。				

### 三、現金流量

####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6)	(2)	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	(6)	(7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9)	(1)	8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100年度增加主係因存貨增加的幅度較前期相對減少、應收帳款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相對減少；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購買原料庫存增加及資本支出較多，動用較多融資額度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及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同上述。			

####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 流量	全 年 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2,322	150,000	(148,300)	124,022	-	-

##### 1. 民國一〇一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入約150,000千元。
- (2) 投資活動：預計受限制資產減少25,000千元，購置固定資產95,000千元。
- (3) 融資活動：預計償還借款78,300千元。

#####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NA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在99年第三季銀行聯貸案以前，由於財務負擔沉重，長期受資金不足所苦，因此未能較大幅度地更新生產設備，以致無法提升產業競爭力；100年度起，整體銀行融資額度已屬充裕，101年下半年的折舊費用也將大幅減少；因此，資本支出金額較以往年度增加對於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應屬正面有利的投資。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一) 轉投資政策：目前主要轉投資為東莞志聯，由於中國大陸的經營環境日益艱困，因此，原則上暫不擴大當地投資。

-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100年因為原料成本墊高，歐債風暴波及中國大陸出口成長減緩改為擴大內需，降存準率、抑制通貨膨脹及打壓房價，因此需求衰退、銅價不振、生產未達經濟產量、成本偏高以致無法獲利。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劃：評估赴東南亞國家投資設廠可行性。

##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各國政府為了維持適度的經濟成長，仍將以寬鬆的貨幣政策為主要思考，因此短期內，銀行利率變動不大。
- (2)未來因應措施：向銀行爭取長期穩定資金，進一步降低利率減輕利息成本。

#### 2. 匯率變動：

#####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之外幣債務受匯率波動之影響通常較外幣債權大，惟通常匯率波動不大之情況下，其匯率損益淨額佔公司整體損益比例並不重大。

##### (2)未來因應措施：

- A. 在業務單位向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匯率波動對已接單之利潤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 B. 透過預購預售遠期外匯操作，適度匯率避險、鎖住進貨成本或外幣資產。
- C. 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內外金融情勢，適時評估轉換或繼續持有外幣資產或外幣負債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3. 通貨膨脹情形：

-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100 年度無通貨膨脹之影響。
- (2) 未來因應措施：將視變動趨勢作因應調整。

###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事項：無。
2. 從事高槓桿投資：無。
3.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因子公司-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故於 100 年 9 月資金貸與該公司美金 1,000 仟元。
4. 從事背書保證事項：100 年度因子公司-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向銀行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1,400 仟元。
5.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6. 從事上述事項之獲利或虧損：無。

### (三)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應再投入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無

###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本公司 100 年度最大單一客戶佔總營收比重為 7.63 %，尚在可控風險範圍內；進貨廠商則集中在國內的中鋼為主，國外進口則以日本的鋼廠為主，歐洲的鋼廠為輔，本公司與其均保持友好穩定的供料往來關係。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i.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詳見本年報第 59 頁說明。
  - ii.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 iii.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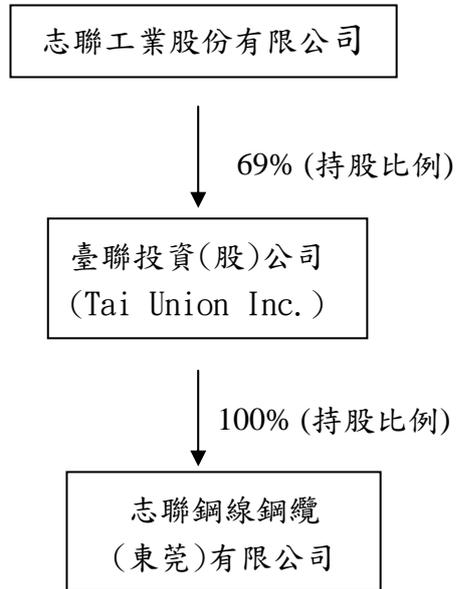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概況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聯投資(股)公司 (Tai Union Inc.)	民國 86 年 06 月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7,694	轉投資大陸
志聯鋼線鋼纜(東 莞)有限公司	民國 86 年 06 月	中國大陸東莞市	8,641	生產鋼線、鋼棒及 五金製品

#####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台聯投資(股)公司 (Tai Union Inc.)	董事 董事 董事長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春興/許樹坤 陳國明/潘仲良/楊文戶 劉春興	5,305,534 股	69%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 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長 總經理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春興/許樹坤 /蘇甘滄/陳國明/潘仲良 劉春興 蘇甘滄	註	100%

註：係 100% 持有之【有限公司】。

####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淨損)	本期淨利(損)(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台聯投資(股)公司	232,897	483,247	200,069	283,178	0	(5,859)	(6,833)	(0.89)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347,440	461,212	119,503	341,709	429,411	4,109	(2,572)	係 100% 持有之(有限公司)

註：期末外幣兌換率 NT\$ 30.27=US\$ 1，NT\$ 4.78=RMB\$ 1  
平均外幣兌換率 NT\$ 29.394=US\$ 1，NT\$ 4.544=RMB\$ 1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詳見本年報第 63 頁至 91 頁。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1.2.14 董事會決議通過將 95 年 6 月及 96 年 5 月辦理完成的現金增資私募股票共計 18,750 仟股，辦理以下事項：

(一).資金用途變更案：詳見本年度股東常會議事手冊承認事項之案由三。

變更前：充實營運資金 NT 150,000,000 元。

變更後：充實營運資金 NT 24,500,000 元、償還借款 NT 125,500,000 元。

(二).公開發行上市案：

1.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自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持有三年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私募股份尚未辦理公開發行。

2.本公司已於 101.3.16 送件主管機關，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在證交所審查辦理中。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春興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日刊印